

135501



版出月六三九一

# 風蕉

## 本期要目

我們有救了

高賓

相親記

蔡文甫

叛逆

憂草

趙倫

高秀

幕啓·幕落

張秀亞

困

年紅

蛇

薩洛揚

張冠李戴

黃思騁

翠華山

余問蒼

128

中篇文叢另收不每份三角

5201  
3600

## 編者的話

自從編者在一二六期的本欄提及有關現代文學的問題後，不少的讀者和作者都針對這個問題，來信或來文抒發自己的見解。這是一種可喜的現象！諸位不僅是在關懷本刊，而且，是在關懷馬華文壇；因為，這個問題不但是影響本刊今後的編輯方針，甚至是牽涉到馬華文壇今後一個階段的趨向。為了這個原因，本刊在上期及本期，均以顯著的篇幅來刊載有關文章，同時，還願意在最近數期繼續闡出相當篇幅讓大家來討論這個問題。希望藉更多的討論，使我們能對這個問題有更深一層的瞭解。本期選刊的四篇短論中，有三篇是擁護現代文學的，只有一篇是站在相反的立場，這並不是說編者有意在袒護前者、貶壓後者，編者選稿是絕對公允的，只要是言之有物、說之成理的文章，都一定予以刊登。只有在正反意見得到充份發表的情形之下，我們才能够達到探求真理的目的。所以，不管是贊成現代文學，或是反對現代文學，都歡迎參加這一次的討論。

本刊在一二五期刊載了一篇薩洛揚的「陰謀」，許多讀者來信，希望我們能再選刊一些薩洛揚的作品，因此，我們在本期又發表了他的「蛇」。這篇小說是運用象徵手法，作者是用蛇來象徵女人；如果大家有了這個瞭解，然後去閱讀它，便會覺得它充滿趣味和意味深長。

短篇創作方面，本期刊登了五篇。蔡文甫的「相親記」，極能勾劃出某一種典型人物，寫來文筆輕鬆有趣，而且，不失真實感。高秀的「趙倫」，描寫兩個青年的崇高友誼，頗令人感到羨慕；馬漢的「快樂誕辰」，讓我們看到夫妻的真誠愛情的可貴；年紅的「困」，寫一個馬來青年如何超脫愛情的困擾；黃思聘的「張冠李戴」，仍然保持作者既往的風趣筆觸：這幾篇作品都有其動人之處。

最後，編者想告訴各位一件值得欣喜的事：本期有三位菲律賓的華族詩人參加本刊的耕耘工作，他們的名字是雲鶴、陳恩、小夜曲；他們都是菲華文壇的新詩健將，一向對馬華文壇十分關懷，願大家能細心欣賞他們的作品。

## 目錄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我們有救了	高 賓 (3)
現代文學的缺點	江 靜 (3)
不要做鴕鳥	白 萍 (4)
打開門戶	何 方 (4)
相親記	蔡文甫 (5)
風雨	雲 鶴 (6)
懷	陳 恩 (6)
叛逆	憂 草 (7)
快樂誕辰	馬 漢 (8)
好伴侶	沈安琳 (10)
趙倫	高 秀 (11)

望	笛 宇 (13)
幕啓·幕落	張秀亞 (14)
困	年 紅 (15)
含羞草	吳靜子 (17)
聾啞者	其 戈 (18)
園丘之夜	陳慧樺 (18)
蛇	薩洛揚 (19)
訊息	小夜曲 (21)
海頌	林 方 (21)
當你去時	秋 吟 (21)
張冠李戴	黃思聘 (22)
稻草人	王憲陽 (封底)

# 我們有救了！

高賓

只要睜開眼睛，活得不糊塗的人，都會體現到時代的脉搏在作驚人的跳動；它像黑壓壓的雲層低垂着，但却沒有跌下來，壓得令人窒息；也像熱鍋上的螻蟻，進也不是，退也不是，焦急而狼狽。但，自命為萬物之靈的人類，活在這二十世紀七十年代的今天，面臨的情景正是如此！

先說到那些促使人們感到彷徨無助的因素。在西方，達爾文把人類從上帝的懷抱中擲下於荒野。人，只是從動物中的人猿發展而來的，不是甚麼萬物之靈、上帝的寵兒。人於沒有上帝的支援下，只好在地球上建立人間的伊甸園。於是，控制自然、追求理解萬物的科學便因時代思潮需要而蓬勃發展。

由於科學的積極進展，便創立了工業文明。人們開始脫離幾千年的傳統性農業生活，投進工廠和商業機構，使人與人之間產生直接磨擦。

在這過度發展的商業工業化社會，產生一種緊張的氣氛。在白天，人們非常忙碌的工作，為了趕時間，不惜闖過紅燈。到了晚上，人們本來可以喘了一口氣，但却覺得疲乏的身心很需要刺激，不然不能滿足心頭的空虛。於是，有的躲到戲院、舞廳、遊藝場，甚至到非法的賭館去。

另一方面，由於政治上的民主與共產的對立，便產生冷戰和局部戰爭。在這猛烈的拉鋸戰下，很多青年便不知怎樣追尋合理的人生。

這好像是人類自己的悲劇！

人們每時每刻活得不安寧。大多數人們不是畏怕自然的災害，却是害怕人類自己，害怕毀滅性的第三次世界大戰發生。

科學，人們從舊信神佛的傳統中解放。於是，道德和倫理觀念已經貶值。男女的關係看得很平常，老幼尊卑的孝道正在逐漸沖淡。傳統的家庭制度一一崩潰。個人是相當的自由了。

在東方，年青的一代感到有兩個非常沉重的負擔。一是自己舊文化正受現代西方文化的衝擊，覺得自己落在半空，無所適從；二是如何創造或適應這個挑戰的文化，但這新文化應含有民族色彩。這種責任不是所有青年知識份子挑得起；有的作了逃兵，却又在精神上感到慚愧；有的向醇酒美人尋求解脫。

由以上看來，現代世界是非常紊亂的、窒息的、和向傳統挑戰的。人們的心理更複雜，行為更離奇。一些智力薄弱的，不免發生神經錯亂，或心理變態。

文學，是反映社會人生的；這是大家都肯定的。那麼，現代作家當然要在作品中反映現代人的生活了。我們知道，作家是迷惘時代的先知，他們具有銳敏的洞察能力，以及願作為人類探求光明的先驅者。因此，他們為了要呼喚人們從柔亂中醒覺，便得赤裸裸的，無情的暴露現代人生活的荒謬、怪誕、荒唐、無意義、虛偽、苦悶、焦慮和憤怒。讀者們看了，如不產生激動、厭惡、恐懼、孤獨、憤怒，是不肯張開眼睛，利用理智，來改善這不滿意的現實生活。

「蕉風」刊出相當够水準的現代文學作品，但讀者們對它們不歡迎。這說明，現代文學作品的崇高精神——作為時代的先知——已表深入讀者們的腦海中。他們厭惡現代文學作品，就暗示他們的良知正在批判現實，竭力在探討一個理想的人生！因為理智麻木的人，是不會思考的。

其實，現代文學作品是比現實主義作品更具藝術色彩，內容也大大提高。現代文學作品所作的人類精神、心理上的探討，是值得鼓舞的。因為環境能影響人的行為，發展成行為的內心活動不是比行為更微妙和重要嗎？作家在敘述人物的內心活動，也間接在反映形成人物心理活動的外在環境。從這一點看，可知現代文學作品的內容的廣泛和深入了。

現代文學作品的內容看似荒謬和紊亂，然而，却正是現代人類生活的一個反映。作家是多麼竭力在強調人類應該從混亂的生活中找出理想的大道。可見，作家的精神是多麼崇高和偉大呀！

如果說，文學是良心的反映，而且有指導人生的價值，那麼，相信現代文學作品吧！只有如此，我們才有救！

## 現代文學的缺點

江清

最近有許多讀者寫信給「蕉風」的主編，要求減少刊登現代文學作品；我就是其中的一位。坦白的說，直到今天，我還是認為我的這種主張是正確的。為什麼我不喜歡現代文學呢？因為，它的缺點實在太多了，譬如：

一、缺乏情節——現代小說幾乎是沒有情節的，讀起來，枯燥乏味。

味。

二、沒有高潮——小說是應該有高潮的，可是，現代小說却沒有

，所以，難引起讀者興趣。

三、忽略佈局——文藝作品的形式是否完美的，與佈局的好壞很

有關聯，現代文學不注重佈局，顯得很紊亂。

四、着重心理描寫——現代文學大都是心理描寫，看起來，簡直

像痴人說夢。

五、晦澀難懂——現代詩和散文有如啞謎，難懂又難猜，實在氣

煞讀者。

六、引人不安——現代文學的內容大都是表現人類為非作惡的各

種意圖，令讀者看了，不是受影響而走上歧途，便是誤會這是個充滿

罪惡的世界，内心大感不安。

七、西洋味道太濃厚——有些雖是創作的現代文學，但看起來却

似翻譯的東西，既生硬，句法又西化，而內容所表現亦多是不屬於東

方的事物，看起來，毫無親切的感覺。

我不是學者，不懂得引經據典來批評現代文學，我只是把我自己

的感覺寫出來，表示我反對現代文學不是沒有理由的。

## 不要做鶲鳥

白萍

某些人在高聲叫囂：我們不要看現代文學作品！

這種叫囂，很自然的令我想起了鶲鳥。當鶲鳥遇到了獵人的追逐，覺得自己無力逃避他時，便緊閉着雙眼，把整個頭插進泥沙裏；結果，牠能逃避獵人的追逐嗎？誰都會回答一聲：不會的！

那些大吵大鬧，說不要看現代文學的人，其中有一種正是感覺到現代文學的力量到處在伸張，到處在活躍，令他想要逃避它，却覺得「走頭無路」了，於是，只好緊閉眼睛，叫着：「我們不要看現代文學！」可是，實際情形如何呢？現代文學仍是存在的，而且，力量在不斷地滋長。

另外有一種是看了現代文學作品，產生一種恐懼心理。因為，現代文學正是反映這個不安、懷疑、失望的時代的，所以，令一些讀者從這一面鏡子裏看到了這個時代的真象時，他們害怕了，於是，也緊閉起眼睛，叫着：「我們不要看現代文學！」然而，他們雖然不看現代文學作品，却無法從這個可怕的時代中超越出來。

這兩種人都是鶲鳥！前者是頑固份子。時代在進步，他們却想拉住時代，不讓它前進

，這實在是可惡的！時代會不會因為他們的阻撓而停止進步嗎？不會

的，永遠不會的！時代的巨輪必然向前滾動，而且，還要把這些頑固份子壓得粉身碎骨。

後者是消極份子。他們既然從現代文學作品中看清了這個時代的面目，就應該設法去排除人類面臨的危機和災難。逃避現實，是解終真決不了問題的；危機和災難不僅仍然存在，甚至，還會越來越大，於真的把人類毀滅了。

所以，不管在任何情形之下，我們不能不看現代文學作品，否則，我們將與鶲鳥一般的愚昧和可憐。

## 打開門戶！

何方

這不是保守的時代！工商界在打開門戶，促進國際貿易；科學界在打開門戶，與許多國家交換各種研究和成就；教育界在打開門戶，酌情採用外國的教育制度；……只有我們文藝界却把門戶緊緊地關閉，這實在是一件奇怪的事。

文藝工作者們，我們不能再把門戶緊閉！讓我們也把門戶打開吧！讓我們暢一暢胸懷，深深地吸一口整個世界文壇的新鮮氣息；讓我們睜大眼睛，看看各國文藝園圃的多彩的花卉。

已經有人在打開門戶了，可是，這門戶剛剛開了一個小縫，就有許多人叫囂着，要把它關上，這為的是什麼？難道我們文藝界就必須緊閉着門戶，讓脆弱的生命窒息在房內嗎？不，不，誰也不願意希望有這樣的結局，那麼，為什麼不讓已經開了一個小縫的門戶打開得更大呢？

基於上述的原因，我非常歡迎「蕉風」繼續進行介紹現代西洋文

學的工作，而且，還希望她會做得比往更多，更積極。

坦白的說，我是不大能够欣賞現代文學的，但也就是為了這個原

因，我更想要看看現代文學。只有在「多讀」的情形之下，我才能够更深的認識和瞭解現代文學。

有些人說現代文學是不好的；試問你憑什麼下這種判斷？有些人讚揚現代文學；試問你對現代文學有多大的瞭解？

我覺得我們應做的不是評判現代文學的工夫，我們目前必須要研究它。

讓我們打開門戶吧！

# 相親記

記

蔡文甫

老沙走出房間，鑰匙在鎖孔內轉動，門已鎖好了；但他還是打開門，重行走進屋內，對着掛在窗旁缺了一角的破鏡子，檢視自己的儀容。不是挺好嗎？鐵灰色的新西裝，紫紅斜格領帶，正顯出他年青、英俊——想到英俊，心裏就感到不舒服。辦公室的同事，不知是誰突地幫他起了一個「哈老哥」（註：是報上連載漫畫上的個人物）的雅號，他真哭笑不得。不管他承認或是否認，同事們在人前人後一律喊他做「哈老哥」。他的個子本來不高，加上近來漸漸發福了，肚皮的一天天向外挺，再有一個煙斗和禮帽，就和原板的「哈老哥」一模一樣了。

可是，他和「哈老哥」畢竟不同啊！「哈老哥」有一個有錢的父母娘，還有一個漂亮的太太；而他還是「孤家寡人」一個，真沒有像「哈老哥」那樣艷福——現在好了，隣居張太太，答應把他介紹一個女友，今天就是約會相見的日子。

所有的本領，都要在今天表現了。

他很不贊成張太太的意見，但他還是做了一套新西裝。他有真本領、真學問，女孩子一見就會愛他，何必靠外表去引誘人家呢？平時他穿的衣服，都是同事們出讓的舊貨，又便宜，穿起來，整齊又方便。連鋁片的領帶別針，也是一個同學因為上銹了不用，被他檢回的。現在他的樣子全變了，變得使自己也不認識自己了。有這樣的外表，再加上自己的才幹，還愁事情不會成功？但

他還是不放心。這是他人生歷程中第一件大事，他一定要做得很出色，使張太太對他另眼

相看。張太太擔心他把相親的場面攬得很糟；三天前就叮嚀這、叮嚀那，要他準備。他口中答應，內心却暗自好笑。平時不知見過多少場面、大人物，還會在乎見一個二十來歲的黃毛丫頭？但他還是把領帶的結扯緊、扶正；又用破布把皮鞋上的灰抹了抹。此刻才看到腳上的皮鞋，泥巴很多，如現在來擦，穿著整齊的衣服，既不方便；而且時間上也不許可，他已延誤了二十分鐘了。

走出門，老沙有點飄飄然。這是一個蛙鳴、鳥叫的好日子，夕暉抹在卷絡籬笆的蔥蘿的白色花蕊上，顯出耀眼的紅光。汽車在公路上「嘟嘟」地駛過。遠處傳來雄鶲的啼聲……一切都順理成章，他的喜事還不是跟著就來了。

張太太雖在門前等他，幸而那位小姐還沒來。張太太仔細打量他全身後，沒有什麼批評和讚美，但他從她的眼色中看出，張太太很滿意自己的打扮呢！他完全按照所說的去做呀！

儘管自信心很強，但他還是非常緊張。張太太為他泡了一杯茶，又回到廚房去張羅。他兩腿夾緊，筆直地坐在沙發上，兩眼楞視着門口。他希望她早點來，免得一個人在此地活受罪。但又希望她不要來，他心中總覺得還有什麼沒準備好。如果她失約了，他是高興還是悲哀——當然，「悲哀」這個想法不大好，他一定很快樂，他想的好了，來了。一個穿粉紅上衣，碎花肥裙的。她向屋內探頭一望，見到他又縮了回去。他連忙跳起，大聲問：「你找誰？」

「張太太在嗎？」女孩怯怯地說。

「張太太不在這……」他說了一半。本來他想說：「不在這兒，是在廚房內——」可是她沒聽完就轉身去了。

幸而張太太竄出來，大聲喊着：「麗娟、麗娟，幹嗎要走？」

她和張太太有親戚關係，而且是晚輩。張太太出門親暱的把她挽了回來，跟他們互相介紹。剛才他急了一身汗，如不是張太太碰巧聽到，事情就鬧僵了哩！

老沙不敢仔細看她，但在介紹時，她的模樣兒還是大約地知道了。她很矮很胖，混身上下一樣粗。雖然穿著二寸半跟的高跟鞋，也顯不出一點兒曲線。這樣也好，倒和他是天創地設的一對兒，很有福相哩！

張太太真忙，只照顧他們一會兒，又進廚房張羅晚飯的菜了。現在她坐在靠門口的沙發上，左腿壓在右腿上，花裙遮住了全部腿和腳，只露出亮的黑鞋尖。他們默坐著怎麼行呢？他應該負起談話的責任；而且，這正是他表現自己本領的好時機，怎能輕輕的放過？

「妳的工作忙嗎？」他問。

「哦！我還沒有工作，」她紅著臉說，「我成天閒着沒事做呢！你，你一定很忙了？」

真對勁，一句話就引出表現自己的機會了。「忙倒不忙，就是閒工夫不多。白天下班了，晚上十點鐘還要到另外的地方去上班，直到五點鐘

「那算什麼呢？」他雙臂揮舞著說：「我每天只睡四小時就够了，根據我的精力，我可以討兩個太太——」

她詫異地說：「討兩個太太？」

「是啊！」老沙的唾涎飛濺，「我的父親和伯伯，叔叔，他們都討兩個太太——」

「那麼，你一定認為討幾個太太，是幸福的了？」

「喚——」他一時想不出用適當的話來回答。

張太太已走進客廳，笑着扯開話題：「沙先生真會說笑話。麗娟，你的頭髮改成這樣真好看，在那一家做的？」

麗娟說：「還是在『小上海』那家呀。」接着

她們二人就評論那家燙髮師的手藝、服務態度，把他冷落在一旁。他很奇怪張太太的做法，他們談得很投機，她為什麼要插進來閒聊？

「你們女人燙頭髮真麻煩！」他大聲說。」

爲了漂亮，真是受罪。」

張太太掉轉頭來，狠狠地瞪他一眼。「你們

先生們還不是一樣，理髮、刮鬍子，不也是爲了漂亮？」

「我們不是爲了漂亮，」他答辯道。「不刮鬍子，不理髮就變成野人了。」

「那末，」麗娟說：「你爲什麼不剃光頭？」

「接着她又和張太太討論起裙子的式樣了。他很

奇怪，今天爲什麼她們都不喜歡他說的話？他好

容易把話頭引過來，張太太兩句話就岔開了。這

算是幫的什麼忙呢？難道張太太不願意王成好事？可是，她又爲什麼要介紹她和他相識？」

他站起來走著，顯得很焦急。用什麼方法引起她的注意？化那麼多錢，做了一套新西裝，好像她還沒看過一眼呢？他站在窗前，一隻紫紅色蜻蜓，輕盈地划過。夕陽燒紅了雲塊，青白的炊烟悠悠地上升……一陣焦香跟着飄來。

張太太倏地站起，向廚房內跑。說：「我的

現在又祇是他和她在一起了。他的本領還沒有完全表現，他的學問她一點兒都不知道！他還沒有想起如何開頭，剛坐下，就聽到她說：「你這樣忙，讀書和娛樂的時間，不是都沒有了？」

「這真不算忙。」他回答：「我以前一面做事，一面讀兩個大學——」

麗娟提着問：「兩個大學？他用堅定的語氣答道：「我自己唸國立大學，還替一個朋友，到另外一個大學去聽課，一個人，不唸個把大學，還能算人？」他用一種得意的神情，和自信的語調，說出自己想說的話，他對自己的辭鋒感到非常滿意。

「可是，」麗娟說：「我，我沒有唸過大學啊！」他接着道：「你當然不同，你是女人哪！」

「她不高興地問：「女人就比不上男人？」他說：

「女人就是女人，怎能和男人相比呢？」

麗娟沒有講話，像很信服他的言論。張太太剛跨進客廳，麗娟便站起身來，說：「媽媽等我

吃晚飯哩！」張太太問她，眼睛看向老沙。

老沙搖頭，表示他不知道；也在說明她臨時變卦，並不怪他。她堅持不在這兒吃飯，張太太送他走了以後，便說：「我老早告訴你，要你準備，爲什麼今兒一直就胡說八道？」

「你還怪我？」老沙叫起來。「都是你們女人，女人的事，真難纏！」

張太太搖搖頭說：「你真是『哈老哥』的蠻脾氣！」

## 風雨

### 雲鶴

右肩有虹，有星  
有你的目光

自孤寂中顯出又逝於孤寂中

### 懷

### 陳恩

夜深  
沉靜如岩石

窗外的夜色是回憶的海洋  
讓我作一次孤獨的航行

從這個時間駛入另一個時間  
回憶，是絢爛的夢

打開夢窗，打開茫茫的夜

你來時，悄悄地攀越而入  
五色的燈光下，我以微笑迎接你

但，你僅是一個陌生的過客  
匆匆地走過夜  
走過我寂寞的心

血淌在右肩  
淚雨在後，風雨在外  
歲月老去，姿容難以描摹  
是你每個晨暮，是斷崖前一朵無名的黃花  
歌聲撕破了蔽窗的秋色  
以二月午後的影子馴服了我  
以淚割我，讓我

是飛禽明豔的是斷崖前一朵無名的黃花  
我炫耀我自己的彩羽  
是每個人的晨暮  
歲月老去，姿容難以描摹  
是你每個人的晨暮  
歲月老去，姿容難以描摹

踏身披一夜的月光  
步過你明淨的心

右肩挺受一季的寒冷



# 逆

# 叛

## · 草 焦 ·

久了，我在喟嘆。當屬於孤獨深思的時間，我從深思的篩子下拾獲的莫名悲哀。燈紅，酒綠，戴假面具的舞會。現代。現代。矇矓光下只有人影浮着，漂着，流着。雖然存在的意識還貼在意識裡，但，逃逸並不一定是我懦弱表現。

我總有逃逸的企圖或想像。不，我是一名追求者。我渴望的是什麼？告訴你吧！：在一塊音樂的樹林中，一道山溪奏着旋律之外的音樂，樹葉都綠了，而我和所有的人都們，男的，女的，都是赤裸裸，一絲不掛。樹林很平坦，沙土堅硬，剗不開來立一塊界限的碑石，更不能建好一座階級之戶。我們是很自然的。在我們之中，不分長者；長者只是一個窗徽象，誰也要把他踐踏在地下。勇敢，倔強，同時絕對地沒有虛偽。我們也是很粗暴的，但卻不是野蠻；這兩者之間的距離很大很大。上帝是我，我就是上帝，自信是藏在我們心裡的一塊發光寶石。所以，我決不去奉承人家，也鄙視別人的奉承。我們是合作中的獨立者。

這樣的想像，你說曾彷彿在瘋人院的壁上見過。我否認；我也不否認。

我是一個奇怪的人，對你說，我是顯微鏡下的標本。我的血液倒轉流动，熱得漫手心；我喜歡藍波，他的反叛的粗魯性；我喜歡拜倫，他敢指責

那個手脚生硬的車夫約翰牛。我更喜歡法蘭西的女孩子們，敢與情人在街頭擁吻，視道德的衛冕者於無。老實說，我知道實情：你們並不喜歡我。是不是？是不是？

哈！你竟無言了。

膚淺的世紀，總不免要有膚淺的認識。而認識卻總是在燈光幽暗的化裝舞會，戴着假面具。這真是典型的時代裡的一章。我們都斯斯文文，為淑女們拉椅子，低聲說話，不忘記給予禮貌上的拍掌。真的，那位名流的寶貝千金的歌唱，嘈得就像一隻烏鵲的叫喊：換一個場合或另一個人演唱，無論誰都會皺眉頭感到惡心的。但我們却拍掌，讚嘆。紳士是不應該失去紳士的風度。是不是？

帷幕隔着。我們擺着虛偽的笑容。談話達到登峯的技巧，能把星星說得墜下來。卻只是聳聳肩表示漠不關心時代的混亂和罪惡事件的發生。彷彿，這真的是與自己沒有牽連。有時，我也不禁要懷疑，是時代變化人的天性，還是本來的人性改變了時代的風氣。虛偽，完全的虛偽。這是不是也是一種禮節，虛偽？

客套。禮節。都是腐朽了的古代的碑石，而我們還必須從模糊的字跡中去走上一道老通向沈淪的道路。我們不敢伸張人的本來一面，只擁緊着不應該滿足的滿足。還要掩飾自己的痛苦，最值得悲哀的就是這悲哀了。

人，很會說話的高等動物，更

會掩飾裝扮。馬路上衣冠楚楚的強盜，是永遠不會被指認出真面目的。教育完完全全地是廢物，現代人的腦是臭銅捏成的。你擔心自問吧，是不是？

禮節是一條繩子，拉我們去地面上斷氣。過年逢節之日，即使家裡米缸見底，還要求緊腰去東湊西借來給與自己有關係的王親戚送禮。哈！美其名為尊敬，或是禮節，哈！可憐的死要面子的人呵。人本來是應該赤裸的，把心攤出來，互相對照的。所以我鄙視所有的禮節與客套，我一脚跨過斯文，粗魯地揭開帷幕的人生。我是野風。我是江湖。我是瘋狂舞向煙滅羣中的另一個。我是赤裸裸的詩人。

討厭我吧，討厭我吧！從母胎出來時是赤裸的，成長了我也要求一樣赤裸。這是徵象的一句話。請思索再了解。有時候，你不覺察嗎？人比野獸來得更卑鄙。時代混亂，千尋水底才能找到一個寧靜的幸福王國；這人間，人與無恥。殺人不見血已不是傳聞。時代混亂，千尋水底才能找到一個寧靜的幸福王國；這人間，人與無恥。殺人不見血已不是傳聞。

許許多紳士與淑女，構成了一幅醉色彩畫。欲去衝破黑色的浪潮，捲去面具到浩瀚的海上做一個赤裸裸的日光浴。我原是野風，原是江湖。叛逆的種子已在我身上發芽開花，我已衝破昨日之網，我不滿足今日的狹籠，踏過生齒的骨頭，祖先怒視

快

樂

誕

辰

馬漢

比平日早了半個鐘頭，廖淑貞在四點正的時候就走進廚房去弄她的晚餐。這個時候；兩歲大的小寶寶正在睡覺，四歲的秀英和五歲的正平也在廳上玩耍，廖淑貞臨入廚房時還特別吩咐那兩個小孩說：「你們兩人乖乖地玩吧，弟弟睡醒了就快來告訴媽媽；媽媽今晚帶你們去看戲！」那兩個小孩聽說帶他們去看戲，便樂得額首稱是，繼續他們的玩意兒。於是，淑貞便放心地走進了廚房。

雖然廚房裏的工作和平日並沒有兩樣，可是廖淑貞此時却是十分愉快，不像往日那樣的一進了廚房心中就浮躁起來。

把飯鍋放到火水爐上去了之後，廖淑貞開始切肉洗菜。她一邊在工作，腦中一邊在回憶着過往日子裏的事物。

「今天是三月廿三日。」廖淑貞想着：「我自己怎麼竟記不起來了呢？還是志祥的記性好。早上孩子們都還在夢鄉，他在吃早點的當兒，忽然把我叫到餐桌前，低聲問道：『淑貞，你知道今天是甚麼日子嗎？今天是三月廿三日喲！』

「我頓了好一會，仍舊記不起到底三月廿三

日比平日又有甚麼特別，所以我反問他說：

『三月廿三日，三月廿三日又怎樣？』

「『喲，我的好太太！』志祥叫了起來說：

『你怎麼連你自己的生日也忘記了呢？』

「經他這麼一說，我才記起了我的生日來。」

可是，生日又怎樣呢？以前少女時代，逢到我生日那一天，媽媽準會為我煮一碗冬粉蛋湯，或者下碗甜蛋麵湯說：『阿貞啊，今天是你的生日，我下碗甜蛋麵湯給你吃吧！吃了以後，你將來的日子也會和甜麵湯一般的甜甜蜜蜜！』我又記起了我十六歲那一年，志祥為我慶祝十六歲誕辰，他為我邀約了二十幾位朋友，像西方人那般的開個生日派對，我在衆人唱着 Happy Birthday

to Soo-Cheng 的歌聲中一口氣吹熄了那大生日蛋糕上的十六枝小紅燭。現在，我已經是四個孩子的母親了，還做甚麼生日呢？我想到了這許多事，一句話也說不出來。

「可是志祥見我默默不響，開口說：『這幾年來你也忙壞了，我們一直沒有度過一個快樂的誕辰。前幾天我在外頭替人家設計了一塊招牌，獲得了額外的五十塊錢，今天可以拿到手，所以我想今晚便借這個機會到外頭去玩個痛快吧！』

「我聽了十分感動，志祥到底仍是愛我的；我不知說什麼感激的話才好。」

「他接着說：『今晚，你早一點煮晚餐吧。我回來的時候買點鷄鴨肉和蛋糕回來，同時設法去弄一部車子。吃過了晚餐，我們把小寶寶送到外婆家去，然後我們一家人去遊車河，看下場電影，快樂快樂一天！貞，你說好嗎？』

「我聽了感激得眼淚也快要掉出來，於是我是應該後悔呢！」

「十六歲那年，我還是一個天真無邪的小女孩——在現在想起來那時是那麼幼稚啊，可是當時却老以為自己已經長成了，是個大人了。這時，一個二十二歲的男孩子闖進了我的生活中，進而佔據了我那顆少女的心。他便是志祥。

「志祥是我哥哥的朋友。那時他剛剛從美術家氣質的青年，外向、健談又富幽默感，所出來，進入了便臣廣告公司做事。他是一個有點

可是，生日又怎樣呢？以前少女時代，逢到我生日那一天，媽媽準會為我煮一碗冬粉蛋湯，或者下碗甜蛋麵湯說：『阿貞啊，今天是你的生日，我下碗甜蛋麵湯給你吃吧！吃了以後，你將來的日子也會和甜麵湯一般的甜甜蜜蜜！』我又記起了我十六歲那一年，志祥為我慶祝十六歲誕辰，他為我邀約了二十幾位朋友，像西方人那般的開個生日派對，我在衆人唱着 Happy Birthday to Soo-Cheng 的歌聲中一口氣吹熄了那大生日蛋糕上的十六枝小紅燭。現在，我已經是四個孩子的母親了，還做甚麼生日呢？我想到了這許多事，一句話也說不出來。

「可是志祥見我默默不響，開口說：『這幾年來你也忙壞了，我們一直沒有度過一個快樂的誕辰。前幾天我在外頭替人家設計了一塊招牌，獲得了額外的五十塊錢，今天可以拿到手，所以我想今晚便借這個機會到外頭去玩個痛快吧！』

「我聽了十分感動，志祥到底仍是愛我的；我不知說什麼感激的話才好。」

「他接着說：『今晚，你早一點煮晚餐吧。我回來的時候買點鷄鴨肉和蛋糕回來，同時設法去弄一部車子。吃過了晚餐，我們把小寶寶送到外婆家去，然後我們一家人去遊車河，看下場電影，快樂快樂一天！貞，你說好嗎？』

「我聽了感激得眼淚也快要掉出來，於是我是應該後悔呢！」

「十六歲那年，我還是一個天真無邪的小女孩——在現在想起來那時是那麼幼稚啊，可是當時却老以為自己已經長成了，是個大人了。這時，一個二十二歲的男孩子闖進了我的生活中，進而佔據了我那顆少女的心。他便是志祥。

「志祥是我哥哥的朋友。那時他剛剛從美術家氣質的青年，外向、健談又富幽默感，所

以深深地吸引了我。和他在一起出遊，看戲，參加派對，漸漸地被人目爲一對小情人。起初我有點兒害羞的感覺，最後終於承認了這種關係，反而有些自滿和光榮的感覺了。

「高中那一年，我才十七歲，終於在一次的旅途中，過了一個荒唐的晚上，我於是便成爲一個婦人了……。」想到這裏，淑貞自覺耳根有一股熱辣辣的感覺，她自己也覺得有一種莫名的羞愧、歉疚的心理。但是，過了一會，她那股激動便漸漸平和了下來，於是，她又繼續她未竟的工作，同時腦子裏又記憶起那過往的事情來。

「不久，我懷了正良，只好和志祥匆促地結婚了。於是，少女的美夢破碎了，讀書的心願也如肥子泡一般的消失了……。」

「八年了，時間是過得那麼快啊！現在，八年的時光過去了，我們除了有了四個孩子以外，甚麼也沒有所得！志祥雖然仍在便臣廣告公司工作，爲了一家六口的生活，他得苦幹下去；我也爲了一家六口的生活要忙碌地工作着……。我還以爲自己已經是個三十幾歲的婦人了，誰知道我今天才滿了二十五歲。我高中時期的同學，還有三分之一至今仍未出嫁哩！」

廖淑貞想到這裏，總算把過去八年中的事物全部再重溫了一次了，現在，她雖然有些感慨，可是，當她想起了她的丈夫志祥，仍是那麼的關心她，連生日也沒有給忘了時，心中便釋然了。她想：「雖然我每天在忙碌中，爲了孩子我們得縮衣節食，一絲兒享受也談不上，可是，志祥畢竟是一個好丈夫！他不但記得住我的生日，還肯把辛苦賺來的五十塊錢用來爲我慶祝生日。不像旁的丈夫，只知道自己在外頭花天酒地，把妻子拋在家中當傭人！」這時，她的心花又重新開放了。

當掛鐘响了六下的時候，淑貞已經把晚餐弄好；這時大孩子正良放學回來，小寶寶也睡醒了。可是林志祥却仍未歸來。

「爲甚麼志祥還沒有回來呢？他原說要早點回來的！」廖淑貞帶了孩子，抱着小寶寶焦急地守候在門中，目光注視着通往大路的小徑上，搜索着，搜索着，可是志祥還沒有回來哩！

「他說過要早些回來的，還說過要去設法借一部汽車來，可是現在——」她回轉過頭來望望掛鐘：「現在已經快要七點了，他却還沒有回來。會不會出了甚麼意外呢？」不，不會的；一定：「臨時有甚麼公事耽誤。」她想。孩子們却嚷道：「媽媽，肚子餓了！吃飯吧！」

她最後一次用目光再往路上搜索一遍：林志祥可仍沒有回來。只好拉了孩子走進屋內，扭亮了電燈，搬出那早已冰冷了的菜肴，跟孩子們一道吃。

當廖淑貞正吸着咀在昏暗的廚房裏洗碗的當兒，只聽得屋外有一陣汽笛聲，接着是孩子們的歡呼聲。「啊，爸爸回來了！」「爸爸，汽車！」「爸爸，大蛋糕！」……鼓噪成一片喧囂聲。她心中有如一塊石頭落下了般的感到暢快，疑慮，擔憂……一古腦兒拋開來。不過，她仍舊翹着咀唇，準備向丈夫撒一撒嬌。這時，皮鞋聲在通到廚房來的走廊上響了起来，聽聲音，林志祥已經來到了廚房門口了，可是她却不肯回過頭來，裝作若無其事般的在洗碗筷。

「Happy Birthday to you! Happy

Birthday to My Dear Soo—Cyeng!」林志祥的聲音在身邊响起，還有孩子們的拍掌聲和歡叫聲。廖淑貞忍不住回轉身去，只見丈夫一手提着兩三包食品，一手提着一盒蛋糕，彎着腰在向

稿要趕出來，所以不能及時回來，家裏人沒有電話……。」

「你瞧，現在是幾點鐘了？」淑貞仍舊翹着咀唇裝得冷靜地說。

「不晚，不晚！八點還不到呢！我們還來得及看下場電影！你趕快去打扮打扮吧！這裏的碗筷我來弄！」

正當廖淑貞和丈夫在分頭進行他們的工作時，忽然聽到廳子裏傳出玻璃墮地破裂的聲音，接着是小孩子的叫哭，還有大孩子們的奔走驚叫聲。

廖淑貞放下化妝品，三步作兩步急奔出來，志祥也從廚房裏跑了出來，身上只掛了一條浴巾，顯然是正從浴室跑出來。廖淑貞放下化妝品，三步作兩步急奔出來，志祥也從廚房裏跑了出來，身上只掛了一條浴巾，顯然是正從浴室跑出來。

原來是第三個女兒秀英不知怎的把桌子上的熱水壺打翻地上來，燙傷了坐在桌下的小寶寶，孩子們嚇得面如土色，淑貞也嚇昏了，一手抱起那身上燙傷了多處的小寶寶，不知所措起來。還是志祥較爲鎮定，他說：「趕快替他擦凡士林，我穿了衣服就送他到醫院去！」

到了電台播送國歌的當兒，林家一切都恢復了平靜。孩子們都已入睡，小寶寶裹傷擦藥之後，此刻也已入睡了。廖淑貞側身躺在牀上，張大了雙眼，一句話也不說。這時林志祥從浴室沖了涼進來，見妻子那副失望懊惱交集的樣子，知道

此刻她心中正在不平靜，便在床緣坐了下來，低聲地說：「貞，別傷心，玩的日子還多着哩！養育子女是我們的責任，等到把孩子們養育大了，我們不就鬆了一口氣嗎？那時我們就有好日子了！」

「等到把孩子們養育大了，我們就有好日子過了？」廖淑貞重覆着丈夫的話，接着，嗚的一聲，像小孩子一般的號啕大哭起來。

# 侶伴好

沈安琳



我常喜歡把舊夢重溫。

曾經有一輛汽車給了我一個短暫的、溫暖的夢。

雖然，它已跟別人去了，可是它的影子却烙在我心上，不知何時才能淡忘。

純粹是爲了方便，我才蓄意買一部汽車。

它需要是中型的，至少坐得下六個人，四個門，上落方便，機器要好，式樣要美。

我記得那一天，開汽車行的朋友叫伙計把一輛淺藍色的「申巧」

駛來學校。它有四個門，座位寬闊，式樣漂亮，並不是新的，已經用了一年，車主不知愛惜，座位已經不大乾淨，但我一見就愛了它，因爲它嵌入了我的理想，具備了我所要求的條件；座位骯髒些，我可以美化它。於是，我決定把它留下來

我學駛的是「邁那」，開起「申巧」來不大順手，但經過幾次練習，也能應付裕如了。我突然覺得它是那麼柔順可愛，應該是屬於我的。我決心買它之後，即使再發現它有缺點，我都能予以原諒了。此後，它與我的呼吸連在一起，我能純熟地駛着它代步。它也從來不會違背我的心意。我對它的感情與日俱增，幾乎把它當成一個生命的看待了。

過了幾個月，我將它的座位重

新包過，車身又噴了漆，真是煥然一新。我並不是因爲它美了才愛它，而是因爲愛了它，才把它裝飾得更美些。

有一天，我趕着去學校開會，駛上山坡時，天雨路滑，它竟不聽指揮，像一個頑皮的孩子一般，在路上扭來彎去，我驚慌失措，反而大力踏油門，「碰」地一聲，衝到路邊的山脚下停住。我下了車檢視，頭邊的大燈碰裂了，有些地方凹了進去，我摸着它的傷痕，心都碎了，比我自己受傷還痛苦。如果它滾落左邊的山谷裏，那後果就難想像了。把它修好後，它就體貼我，再沒有出過事情。

我駕着它買菜，送孩子上學，探訪朋友……當它風馳電掣地在馬路上奔馳時，我的心情總是輕鬆愉快的。有時在外，馬路寬闊，車輛不多，我右腳踏累了，便換左腳來踏油；有時我只用一隻手駛盤；因爲我常幻想着也許有一天我會殘廢的。無論怎樣，它都能與我合作，一點也不出毛病，它簡直和我合作而爲一，正如我的手脚一樣自然靈便。

我洗它、抹它、照顧它；一有不妥，馬上送去檢查修理，從不讓它有半點不舒服。但是花在它身上的錢畢竟太多了，那時正逢學校減薪，我覺得幾乎不能負擔它了，如果賣去，在經濟上可以鬆一口氣。我竟起了這個念頭，這對我們的感情來說，真是太可怕了，以後我簡直不敢看它，好像對它犯了罪。

我和輝討論了很多次，但也只是談談而已，我雖然想賣它，但却希望沒有人來買。

有一天，輝下課回來對我說：「白沙浮」有一個商店的老板要買我們的車子。這消息雖說是早晚都要來的，但畢竟太突然了，我心頭一震、一酸，半晌都說不出話。輝向我解釋有機會脫手，價錢也相宜，就即時賣了，將來再買輛更美的。我何嘗希望買更美的，我只是因爲和它夕夕相處，有點捨不得。我真希望它不聽我的指揮，一再闖禍，失事，把我的手脚碰傷，賣它時也可減少些內疚。

兩年多的相處，一旦分手，竟流了那麼幾滴辛酸淚，輝笑我竟爲一輛車子這樣癡，但他那兒明白，我是從來把它當作有人性的同伴看作爲紀念。

買車的是不是斯文人？駕車小

心不小心？買了它去載人還是載貨？會不會細心照料它？……我不止一次地問着輝，弄得他都有點生氣了。他說：「買出去的汽車，好像潰出去的水，管這許多真是白花钱。」

車是賣了，我整天好像神不守舍，茫然若失。在它的影子未在我心上消散時，我無心再買新車。我可愛的「申巧」啊！你好像嫁出去的女兒，最好常常回娘家。

# 趙

# 倫

高  
秀

我和趙倫住在一起，說來是件巧事。大概是在正月初吧，我和同窗三載的同學們分手了；他們都到遙遠而偏僻的小埠頭去執教，只有我留在新山——我自己也不明白為什麼不會被派遣到遙遠的地方去！雖然我還住在老地方，但那一間鴿子籠式的房間不是我個人所能承租得起的；因此，我極想找一兩個人同住。

師訓班錄取的新生要在四月多才正式上課，我自然沒有耐心去等待；後來，靠着一個機緣，我認識了趙倫，於是我的難題也就宣告解決。

那是一個炎熱的下午，我乘腳車到蘇丹公園去蹣跚。在涼亭裏，巧遇了摯友伍華君；他一手搭在我的肩膀上，嘻嘻哈哈地談起來。那時，我注意到他身邊的一個瘦弱的青年——他的樣子看起來很爽朗。

「他是你的朋友吧？」

「嘩——唉！是了！我忘了跟你們介紹！」

伍華拍拍後腦，笑着說：「這是趙倫同學……」

我伸出手去，對方也伸出手來。於是我和趙倫的友誼便開始了。我本來拙於詞令，但此刻我竟口若懸河地，從蘇丹公園的景緻一直談到新市容的改造；而趙倫，也彷彿對我感到親切，不時附和我的意見。

「啊！我想起來了——」伍華的驚叫嚇了我一跳：「老高，你那間房不是有空位嗎？」

「你能不能替我找一個同伴？」我反問。

「自然能够囉！」伍華指着趙倫：「他住的那間木屋過幾天就要拆除了，因此非常担心住宿的問題。照我看，你就不妨『引狼入室』吧！」

「只怕你所說的『狼』不肯進來！」我非常高興。

趙倫聽見我們開他的玩笑，禁不住露出一臉詼諧相。隨着，他對我給他的帮忙表示感激。當時，我又把他的全身打量一番，覺得他舉止斯文，十分討人歡喜。

就這樣，我和趙倫住在一起。

趙倫原來是個高中三年級的學生。他的家在哥打丁宜，雖然可以搭巴士上學，但這畢竟是件麻煩的事，因此，打從初中一開始，他就住在新山。這麼一說，他的家境可真不壞啦？其實並不；他能够到新山來唸書，泰半得到叔父的幫忙，因為他的父親是個打雜工的，收入沒有固定。

我發覺：趙倫非常勤學！難怪他在學校的成績非常優越。不過，他並不像書獃子一樣死鑽課文；換句話說，他喜歡閱讀課外書籍，而且範圍非常廣泛。有時我看他捧着某名家的哲學論文，有時又見他津津有味地讀着翻譯小說；科學雜誌散亂在牀上，英雄傳記也擺在桌前——這些書都是從圖書館借來的，可見得他是個懂得利用「知識寶庫」的學生。

我自己也喜歡閱讀；雖然教學的工作繁忙，但我會偷閒。由於我從小就酷愛文學，因此讀物只限於文藝創作方面；比起趙倫來，我自然顯得渺小。我本有很重的自卑感，和他相處，難免產生此種感覺；但這並不等於說我把趙倫看作一個博學者，因為他到底還是處在學習的階段。

我對爬方格子更有興趣；放在我的抽屜裏的，一定是數本稿紙和一些剪報。不瞞大家說，我真希望將來能成為一個作家；要實現希望，當然要經過一番努力，同時得對自己的志願抱着認真的態度，因此，我除了搖筆桿外，還結識一些「同道」，藉互相比擬來踏上進步的領域。而今趙倫的個性既與我相合，再加上他對文藝有一些研究，我便常常向他提出一些問題，然後展開討論。

中國的古典作品真是浩瀚，有的千錘百鍊，從楚詞到漢賦，從唐詩到宋詞，無一不是依據和欣賞的好對象。讀過幾本文學史的我，只要沉思一會，不難背出一些文人的大名來，不過對他們的身世却記不清楚；就這一點，趙倫勝過我多多。除了年代外，他能够滔滔不絕地把蘇東坡和柳永等人的一生從頭道來。

有時也談論到外國作家，諸如果戈里的瘋狂，巴爾札克的落魄以及拜倫的不幸遭遇等。畢竟我們的外文差，對西洋的作品無法作深入的體會，因此一開口便顯得材料貧乏；不過，我絕對承

認：作爲一個高中生，趙倫所懂得的已足夠使人驚異。

同時，我們的意見也幾乎全是一樣的。

「你真可說得上是我的知音了！」我表示快慰。

「我也高興能跟你住在一起——啊！老高！」

「趙倫拍拍我的肩膀：『你算是最瞭解我的！過去，我的同學都說我故意裝成一個博士相，令我生氣極了……』」

「那是下意識的中傷！」

「不！那只能解釋爲嗜好不同！」

「你說得對……」

接着，我們相互發出會心的微笑。和諧的生活就像一首優美的、輕快的舞曲，而我的日記本上也增添了不少材料，跟往日的刻板記載完全一樣。

### 三

晚上，我正構思着一篇小說的題材，但「煙土波里純」老是不來，急得我搔頭拍額；一個缺乏生活經驗的作者，要寫出一篇文章來可不是件易事。

趙倫倚窗望着天空，彷彿在嚮往月球的神秘；他那鬼腦子，有時還會停留一二個連科學家都未曾想過的問題。突然，他轉過頭來看着我，問道：「是難產嗎？」

「嗯——」我苦笑了一下：「有時候可以下筆千言，有時候却寫不到十個字！」

「如果苦思不出，那就應該休息！」趙倫一屁股坐在我的書桌上：「你能告訴我你的筆名嗎？」

「這個——」我躊躇了一會，說：「其實也無須保密！我常用的是魯北……」

「魯北？」趙倫低着頭沉思，突然有所發現地：「原來就是那個常常在××副刊上登載新詩和小品的！」

我高興自己的作品引起他人的注意，這種心

情應該是每一個投稿者都有的。驕傲，我急遽地說：「我寫得太差了，有時候自己連再看一遍的勇氣都沒有！」

「那是你的謙虛話！」趙倫的嘴角泛起了一絲笑意：「你的詩很富情感，小品尤其流暢可讀

——看來你很受何其芳的影響……」

聽趙倫的言辭一本正經，彷彿是說着真心話；他對事物的批評向來都是苛刻的，因此我對他的「讚美」抱着不可信的態度——這是第一次我對趙倫產生歧見。我不回答什麼，只是呈現着一臉莫名其妙的表情；隨着，我若有所思地提出了一个問題：「近年來的馬華文壇顯得比過去熱鬧，這是可喜的！」

「你是說一些年青的作者出版了一些單行本？」

「正是！」我點點頭。

「我才不要看他們的書呢！」趙倫顯然有滿腹牢騷：「他們的作品全不上水準，而且俗不可耐。寫起散文來，不是山城長就是山城短；小說也少有真實的意義，硬把花地瑪和阿牛拉在一起便可以虛構一篇被認爲以馬來亞作背景的戀愛故事……」

「但也有優秀的作品呀！」我插嘴。

「無論如何也比不上中國的古典文學作品。像水滸傳，一百零八條好漢栩栩欲生；像紅樓夢，故事長、人物多，却寫得有條不紊；像儒林外史，文句純淨自然！」趙倫說得非常快，幾乎使我無法聽得清楚：「讀星馬作者的作品，實在說不上味道，有些連文句也有毛病。報上的副刊我只略一過目便算了……」

到這時，我才知道他輕視馬華文壇——特別是年青作者們的心血結晶；同時，我也明白了他對我的讚美是假的。說實在，我萬萬想不到聰明的他居然會說出一些「中傷」我的話。雖然古典作品具有非凡的光彩，但這並不等於說「絕後」

地來一個反駁：「趙倫，今晚我要和你針鋒相對了！你也應該懂得『自古成功在嘗試』這句話。一個成功的作者，他所付出的精神是無限量的，換一句話說，那就是他有一段時期的刻苦努力。現在的一些青年對寫作發生狂熱，因此只求『量』不求『質』，這是一個相當嚴重的問題；但只要老一輩的學者好好的鼓勵他們、指導他們，這樣他們便可以步上正確的創作道路。反過來，如果大家輕視他們的作品，不讀他們的作品，那麼，他們便會感到失望，甚至拋棄筆桿！」

趙倫很細心地傾聽着。

「再說，在這個銅臭氣味極重的南洋社會，一般優秀的老作家被生活逼得喘不過氣來，因此早提不起搞文藝的興緻了——這應該是馬華文壇一向來沉寂的一個主要原因。現在，那些初出茅廬的青年作家既勇氣面對現實——在卑視的眼光下進行栽種文藝花樹——這一點是值得……」

「但有一些是想出風頭哪！」趙倫提醒我。這個當然有。現在我是說好的一面，我並不是有意避開那些有目共睹的劣跡……」我的思潮顯得有點凌亂，一時說不出完整的「論點」來。我吞了一口涎沫，接着慢條斯理地說：「只要他們脚踏實地的去幹，那麼，文藝界便會有受人重視的一日！如果他們……也可說是生力軍——被斥爲不知天高地厚，那是頂可悲的一件事，因爲文藝界的生存間接地被損害了！」

「你說……」趙倫瞪着我：「技巧不成熟，內容不充實的作品發表出來對讀者有益嗎？」

「我明白你所持的理由！」我毫不遲疑地回答：「對於那些壞的作品，批評家們應該嚴正地提出批評，但絕不是謾罵，譏笑或諷刺！」

「……」趙倫苦笑了一下。

我突然覺得自己的話有些過份，恐怕趙倫會老羞成怒，於是便減着口，把一些未說出來的話有些過份，恐怕趙倫會

觸隱住了。同時，我想他也一定指我「賣花人說花香」。

「我承認我的錯誤！」

我幾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趙倫居然接納我的意見；也因為此，我對他又恢復了好感。實在說，我生平最不喜歡那些一意孤行的人；即使對方沒有跟我爭辯得面紅耳赤，也一樣令我生厭。接着，我們不約而同的打着哈哈。

我本訂有一份日報，除讀新聞外，我還把文藝副刊剪存下來。我這樣做，實在有一個目的，那就是要研究作者們的傾向，看看馬華文壇是走上遊抑或沒落。當然，單看文藝副刊是不夠的，因此我還搜羅了許多新出的單行本。

自從有了上一次的「爭執」，趙倫也就不再對那些「習作」採取不屑一顧的態度；相反的，他倒常常幫我的忙——不過我們也沒有中斷對名著的探討和欣賞。

一個星期天的下午，我們又在房裡聊天；談過了新近去世的小提琴怪傑克萊斯勒，又提到香港影片的頹風，隨着，話鋒轉到寫作方面去。「近來××版上出現了一個新作者，你有注意到他嗎？」

「是秀夫？呂娟？」

「不是！」趙倫說：「是相當多產的一位——寫散文的——他就是西朗！」

「哦！」我低應了一聲。

「他的散文往往主題模糊，沒有中心思想！造句方面也傾向雕琢，就像醜婦塗上胭脂——這是所謂形式主義！最糟的是他有一份不健康的感情，字裡行間顯示他厭惡人生……」

「我沒有說什麼，整個人像是麻木了。」

「怎麼？你又以為我無的放矢嗎？」趙倫的樣子有點急：「我注意他的作品已很久了……」

「你說得不錯！」我連忙接上一句。

其實，我的心裏在感到難過，因為「西朗」

也是我的筆名。雖然我和趙倫住在一起，但我的作品是很少公開給他看的，筆名也時時更換。前一次，趙倫批評過我的作品，說是上水準；想不到，現在他的「真心話」却「不打自招」了。但一會我又高興起來！原因是：過去幾年來，朋友們都不敢給我一些建設性的批評，只是一味恭維，令我聽了很不好受。我勤力的寫，却不知自己已犯上了一些毛病；長此下去，難免不會步上歪路。根據趙倫的「真心話」，我再把自己的作品一過目，果然覺得一團糟！

過了幾天，我一時不小心，讓趙倫知道了我的筆名。

「西朗就是是你？」

「怎麼？你奇怪嗎？」我擺出笑臉。

趙倫的表情非常尷尬，彷彿一個羞人答答的新娘子被掀起了面紗。接着，他闔上眼皮，顯示

內心的苦痛。

我明白是怎麼一回事。於是，我帶着安慰的腔調，說道：「趙倫，讓我們互相表白態度吧！——你指出我的作品上的缺點，我非常樂意接受，並準備澈底改正！我不但不恨你，而且還感激你，

……」

「壞的就該指正，不該任意稱讚！你大概以為批評相好的朋友是不好意思的，因此以前你說過我太多的好話！其實，嚴格說來，那可能會害了我！」

「無論如何我得向你道歉！」

「看你——」我呶着嘴：「古語說：『有過能改，善莫大焉！』我不貪名聲，你不瞎捧吹，大家便都有益！實在說來，你沒有對不起我的地方……」

停留在趙倫臉上的陰霾一掃而空！

五

相處不到四個月，我居然改變了趙倫的兩種態度，內心裡禁不住一陣喜悅。靜心一想，倒也覺得趙倫有進取的作風，這是普通一般青年少有的。

在另一方面，我也得到趙倫不少的教益。私下裡，我感謝伍華介紹給我一個好朋友；

同時，我也有一點感觸：要使友誼不起裂縫，只有五相尊重、互相禮讓才是至善的辦法！如果趙倫離開了我，我也永遠不會忘記他。

## 望笛字

透過淡藍色的紗孔  
窗引來

南島的景色

一列列的遠山綠着

從眸子裏遠去的小河

流不到引我思念的家鄉

踏過椰林

榴蓮成熟  
飄出盈天令人愉快的清香

死了！母親慈祥的聲音

當我和弟弟在異域吃下兩年的離愁

她的身體被哥哥葬在泥下

窗開着，開向南方

晴朗的天空，散步的白雲

都像故鄉

# 幕啓·幕落

張秀亞

在音樂聲中，帷幕漸漸的拉開了，她按照排演時的樣子，坐在最不被注意的一個角落。她飾演的原是一個最不重要的角色，嚴格的說來，她祇可以算是活的佈景的一部份，她不必有什麼動作，只說很少的話。她也無心聽那幾個主角的對白，那些話她在歷次的排演中已聽過很多。她默默的坐在那裏，只覺寂寞得想哭，而身上穿的那件非常時髦的羽絨，又繡得太緊，使她幾乎窒息了，她只以一雙無表情的眼睛，偷窺着劇場四周的小窗戶。

她看到暮色漸漸的落下來，像是黑色的幕，先落到牆頭，又跳進窗裏，然後又像一狡猾的黑貓，縱身一跳，跳進了她沒關鎖好的心裏頭，……暗淡，暗淡，……她趕快去回憶一大堆的往事，想利用它們將這隻黑貓趕走。

她彷彿看到了雨後的一條小徑，嵌在上面的小石頭閃爍着青光，水流忽然又擴展開，形成一條河，呵，她記得這條縮着她童年的河。她想起了一个初夏的日子，她和一些小同學們，跟着一位着了陰丹司林布衫子的女老師站在這河邊，老師站在

的那件衫子把她前面的河水染得那樣藍，藍得照眼，她們等着那飄飄搖搖的小擺渡自對岸搖回來，好將她們搖到一處岸邊去看桃花。擠上了小擺渡，那個留着單鈎式偏分頭髮的女老師向她發號施令了：

「唱歌吧！」

同學們都張了嘴，咿呀呀的唱着，她也張開了嘴，只是唱不出聲音來，她覺得自己既然唱不好，又何必提高嗓子呢？下擺渡時，她也是走在最後面，她永遠沒有走在最前面的勇氣，也從無做排頭的野心。當走在前面的同學在桃花林中吵嚷着的時候，落在後面的她在一株樹下呆坐起來了，呆呆的坐着，就像今天這個樣子，人家都去攀折那些盛開的花兒，她只在地下檢拾着一些花片，盈握之後，再將它們抖落。然後，她偏仰起臉來，自枝葉的空隙處望着天空，看着一些雲彩，自那些狹小的縫隙裏擠來擠去，她覺着比看那些吵吵嚷嚷的同學們有趣多了，她真願意坐在鋪滿了落花的樹根邊看雲，看一輩子雲……

但是什麼將她自那靜靜的樹根邊拉出來呢，她原不適合這熱鬧的

舞台生涯！她只是腦海中嵌着幾片幻想雲影的木偶吧了。在排戲時，導演推她一把，她才向前走一步。並且，她常常忘了台詞，雖然她該說的原只是少得可憐的兩三句。經別人提她一聲，她才想起來，但費盡力氣說完後，不久她又忘記了。「我天生的就不會背台詞！」

她向那臉拉得很長的導演說。

「教我多說兩遍總可以了吧？」

導演冷冷的說。

「她負氣的說：

「我天生的就不會背台詞！」

她只是凝望着那幾片輕盈的、飄渺的雲，以她的心靈的眼睛。一說！」自她的身後，一個聲音發出來了，她才看到了舞台前的腳燈，閃閃發亮。

她又忘記了說什麼！真痛苦，淚水滲在她的眼裏，她的嘴角抽搐着。」

「這是喜劇，不許哭！」那個聲音又在響了。她拭拭眼睛，臉上有着難以形容的表情，伴着硬作出来的笑聲，現成的台詞突然湧她

的喉頭：「我覺得快樂了。」

幕急急的落下來，她施施然走

到後台。那些主角們正被許多人，許多鮮花包圍着，她們他們都在開心的笑着，嘴角因笑得太多而留了皺摺，在明亮的燈光下顯得格外的蒼老、難看。她呢，是沒有人注意她的，她像一個影子似的躍了出來，走過幾條清寂的街巷，回到了她的家。

到處黑洞洞的，她也懶得去摸尋那電燈開關。只趁着窗外透過來的微光，摸到了床邊，一頭倒下來，像一件換下來的舊衣服，那麼鬆軟、無力。

「舞台生活真沒味，自己也演得太失敗了，不要再幹下去了。」她自己囑告着。

「但是生活呢？」又一個叛逆的聲音像自牆角發出來。

望着窗外面那暗藍的夜空，她又想起了那道河流，那一片被女教師的衫子照藍的水，似乎閃爍着魚網裏漏出來的銀星。……她的耳邊似又傳來那女教師的語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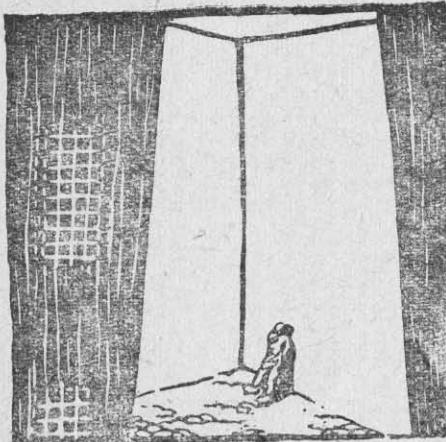
「唱歌吧！」

她又張開了嘴，那聲音竟像是

一陣嗚咽。她不知道自己究竟唱的是些什麼，到何時才可以停止。

# 困

· 紅年 ·



胡先睜開眼，朝東方望了望。淡淡的曙光透過濃厚的雲霧，射在寂靜的小徑上。他揉揉雙眼，打個呵欠，然後坐直身子。他覺得腰部有點酸痛。這也難怪，因為他弓着身軀在那窄小的三輪車裡倒也睡了七八個鐘頭。他伸伸腰，對着自己的車子發出一聲苦笑，然後跳下車，把單薄的布被捲將起來，安置在車後的小格子裡。他把帆布車蓬輕輕折下，然後坐上車座，把車踏走。

昨夜，他本想回到賣食物攤裡去睡的。無奈近幾個晚上的天氣太壞了，凍得他無法安眠。他知道，車上的坐墊總比攤上的鋅板和地上的「水門丁」要來得暖些；而且，在車裡睡覺是沒有人會來把他喊醒的。他並不是個貪睡的年青人，只是他這幾天老是失眠，弄得他精神非常疲乏。

他慢慢地把車子踏向鬧市去。一路上，他總是很小心地注意着路上的行人，看他們是不是想坐他的車子。

一般人都覺得三輪車夫的生活很苦，但是胡先並不如此。因為，車子是他自己的，他賺了錢不必分一半給車主，或是繳還車租。當然，他更不用受車主的氣。這點就得感激他的父親了。

當那個窮老頭臨終的當兒，什麼話也不說，只把積藏在身邊的一百多塊錢交給他的老友哈芝龍，指指自己租來幹活的三輪車，喘着氣地說了兩個字：「買——一……」便離開了人間，回天堂去了。哈芝龍是個久經世故的人，那會不明白這位老人的心思，便替他買了一輛三輪車，交給胡先，並叮囑他要好好的做人，細心珍惜父親留給他的遺產。……

胡先並不喜歡去回憶這段往事。但是，每當

過濃厚的雲霧，射在寂靜的小徑上。他揉揉雙眼，打個呵欠，然後坐直身子。他覺得腰部有點酸痛。這也難怪，因為他弓着身軀在那窄小的三輪車裡倒也睡了七八個鐘頭。他伸伸腰，對着自己的車子發出一聲苦笑，然後跳下車，把單薄的布被捲將起來，安置在車後的小格子裡。他把帆布車蓬輕輕折下，然後坐上車座，把車踏走。

昨夜，他本想回到賣食物攤裡去睡的。無奈近幾個晚上的天氣太壞了，凍得他無法安眠。他知道，車上的坐墊總比攤上的鋅板和地上的「水門丁」要來得暖些；而且，在車裡睡覺是沒有人會來把他喊醒的。他並不是個貪睡的年青人，只是他這幾天老是失眠，弄得他精神非常疲乏。

他慢慢地把車子踏向鬧市去。一路上，他總是很小心地注意着路上的行人，看他們是不是想坐他的車子。

一般人都覺得三輪車夫的生活很苦，但是胡先並不如此。因為，車子是他自己的，他賺了錢不必分一半給車主，或是繳還車租。當然，他更不用受車主的氣。這點就得感激他的父親了。

當那個窮老頭臨終的當兒，什麼話也不說，只把積藏在身邊的一百多塊錢交給他的老友哈芝龍，指指自己租來幹活的三輪車，喘着氣地說了兩個字：「買——一……」便離開了人間，回天堂去了。哈芝龍是個久經世故的人，那會不明白這位老人的心思，便替他買了一輛三輪車，交給胡先，並叮囑他要好好的做人，細心珍惜父親留給他的遺產。……

清靜的早晨，他獨自一個在寬敞的道路上踏着車子時，他都會不自禁地去想起這些。

不知不覺地，他已來到了魚肉巴穀的大門前。他把車子停在白漆畫的方格裡，默默地坐着等了一會，終於來了個胖婦人。她提着一大籃的牛肉，吃力地走到他的面前。胡先慌忙跳下車，替他將籃子搬上車去。……

賺了三角錢，胡先一如往日地來到賣食攤，安放好車子，便坐在攤邊的木櫈上。

「胡先，這麼早呵！水剛剛開呢。」食攤主人是個瘦黑的老太婆，一年到頭都穿着破舊的上衫和深色的紗籠。這位青年人是她的長期顧客，幾乎每天都在此用餐，她那敢怠慢，忙趕上前去和他談了幾句。

「清晨冷得很哪，怎能多睡？」他打着呵欠，說：「花蒂瑪呢？」

「別提啦，女孩子長大了可就難管啊！」她說：「昨夜又去看皮影戲，直到三更半夜才回家。唉！都是莫曼不好，老愛纏着她，帶她到處去逛！」

「莫曼？」胡先的臉色微微一變，沉吟了半晌，才把話題一轉：「我餓得很，給我一杯咖啡和兩片麵包吧。……嘿，順便拿兩根香烟來。」

「『拿西羅馬』（蕉葉飯）不要嗎？」

「不，我很倦，要抽煙。」

於是，她走開了。

胡先似乎很難過，他低下頭，滿臉悒鬱和不安地在沉思着。……

莫曼是他的朋友，年紀比他大了十幾歲；樣子長得並不好看，但是，錢却賺得不少。他在政府英核教書，每月薪金有三四百元。但是，像他那麼醜怪的中年漢，花蒂瑪怎會看上他，老和他在一起遊玩呢？難道她服食了莫曼請巫師做的一貢頭符？不會的，她精神很好，說話也有條理。準是她看不出他的企圖！

前幾天，當胡先空着車子在市中心兜着圈子

時，剛巧遇上了花蒂瑪。他暗自高興，忙煞住車，問她上那兒去？

她笑得很甜，把手上的紙包撕開一個小洞，給他看：「你瞧，這匹布好看嗎？布店頭家說這是英國運來的，不是日本貨，你看得出那是什麼貨嗎？」

「嘿——我很外行……」他不停地抓着頭。

「上我的車吧，我載你回去。」

「真的？我的腳確有點酸了。」

正當她要上車時，莫曼却突然出現了。他的「土古打」打從花蒂瑪身邊擦過，停在她面前。

「花蒂瑪！你怎麼好坐胡先的車呀，他得四處去兜生意，賺錢過活。還是到這兒來吧。」他拍拍車子的後座；並且覬視胡先一眼，然後對她說：「我載你回去，又快又舒服哩！」

自從那天起，胡先便看清楚這位朋友的意圖。他覺得：自己和花蒂瑪要好的事再也不如過去那麼樂觀了。他知道，自己要和莫曼這個狐狸般狡猾的人爭奪一個有虛榮心的女人確是件非常困難的事。有時，他竟無緣無故地感到自卑而難過……

瘦黑的老太婆雙手捧着飲料和食品，來到正在沉思的青年跟前，嘻笑着喚他道：「喂，怎麼啦？這兒可不能睡覺呀！看你的臉色，大概是遇上病魔吧！」

胡先慌忙裝笑道：「沒——沒什麼。」

「吃吧，年青人。胡思亂想對肚子是有害無益的。」她坐在他身旁，發痴地瞪着他咬着麵包，好一會才開口問他：「胡先，老實地說，你覺得莫曼這人怎樣？」

他的心猛地一震：「他——我不清楚。」

「他是你的朋友呀！告訴我，他是不是也像那些穿得筆直的『陸地鱷魚』（色狼）？我老覺得他不簡單。」

他呷下一口苦咖啡，眉頭頓時皺成一行。老半天仍然答不出半句話。他明知對方為什麼要探

問這些問題，心裡很想說他幾句壞話，但是，腦子彷彿凍結了似的，總想不出什麼話來。

「我丈夫原也是個學校的教員；當他愛上我的時候，整天都在我的耳鼓邊說好聽的話，誰知結婚不上三年，他竟把我拋棄了。」她有點餘哀地說。

胡先依然默默地啃着麵包和喝着咖啡。

## 二

太陽惡毒地照射街頭巷尾，地面蒸發着一陣陣的活氣。一輛汽車馳過，便捲起一片塵埃。

胡先沒精打采地踏着車子，車輛在要熔化似的柏油路上慢慢地滾動着、滾動着……他汗流浹背，吃力地伸伸手臂，透着氣。他已不像往日那樣，注視着街上的每一個行人。他覺得頭有點昏沉，腦子裡亂得很。他不想思考任何問題，但却無法自我控制；腦海中始終浮沉着花蒂瑪動人的身影！

三四年前，當花蒂瑪還是一個十三四歲的女孩子時，胡先就已經暗地裡戀上她了。他愛她的大眼、黑髮、小嘴。像酒徒看見了酒精那麼難以自制，他期望能佔有她，佔有她的一切！

如今，他更近乎瘋狂啦！每當她來到他的身前，他却法自主地用那對閃着貪婪的眼睛凝視着她苗條的身軀和豐滿的胸脯……。他抗拒不了眼前的誘惑力；也抑制不住胸中熊熊燃着的慾火。

雖然，他覺得花蒂瑪對自己並不錯，但是，一想起要娶她的時候，他的心便冷下來了。他什麼都沒有，除了父親留給他的一輛三輪車之外。當然，他不能在車上結婚，更不能在車上養兒女！

！越

是往下想，他就越覺得惘然和愁悵！

「胡先！胡先！」他從夢中醒過來似地，驚惶地朝着車後面望

去。「啊，花蒂瑪！」他感到驚喜。

「能載我回去嗎？」她笑瞇瞇地說：「我熱得要死哪……」

胡先發痴地呆瞪着在陽光下所襯托出的黑白輪廊，好一陣子才抖着聲音說：「上車吧！」

這是第一次，他暗戀着的美人兒坐在他的車上。他的思潮又波動起來了。他老想要找些話題和她談談，却始終想不出該說些什麼？他想：腦汁一定被炎陽晒乾了，不然怎麼會這麼空洞呢？

「胡先，」花蒂瑪戴上太陽鏡，打開羽扇，搖了搖幾下，却先啟開了話閑子：「踏車子一定很辛苦吧！」

他苦笑著點點頭：「還好，我想，有人比我更苦。」

「早上，莫曼對我說，踏三輪車是落在時代後頭的活兒，沒什麼出息；還說，市議會已通過市區巴士的川行，料想沒人會要坐這種『蝸牛車』吧。我當然不希望如此，但是，說實話，他說的也有道理呀。我很替你的將來擔憂！」

「花蒂瑪，別再說下去吧！既然相信他的話，那就是了。我用不着人家的同情和擔憂！」

她望着他的臉色，知道對方是生氣了，心裡自然是難受。「我的確沒想到這些話會傷到你的尊心呀，胡先！」

他半句話也不說，只把車子停在賣食攤前。

胡先滿肚子悶氣，在椰花酒間喝下兩大杯的椰酒，性子更顯得暴躁。他和在座的酒徒一樣，用着粗鄙的話叫罵着、詛咒着！

沙林在旁看出他的心意，便問他：「莫曼真的一奪走了你的花蒂瑪？」

「他媽的粗臉皮的傢伙那裡配得上她……」

「胡先嚷叫着說：「誰知那竟然是件實事，那竟然是件實事！花蒂瑪的媽告訴我，說她的女兒要嫁給那條鱷魚了。媽的，早知這樣，我胡先才不載那女人呢！沙林，這兒還有三角錢，替我再要

一杯椰花酒，我有點渴呢！……

「老友，別再喝吧。」對方把銀幣塞進他的褲袋裡說：「假如你答應我幫助你；我自信有辦法全你和花蒂瑪的愛情！」

「不要說酒話吧，去和我買酒，一大杯！」  
「我還沒喝半口呀！」沙林一把將他拉住，搖了一下：「我把他刺傷，或是殺死！」

胡先終於怔住了。他出奇地瞪着他的老友，半晌，才問：「你這麼做，爲了什麼？」

「我覺得，他不該搶走朋友的愛人！」他正色地回答：「還有，當我沒車子踏的時候，沒有一個朋友像你那麼幫助我。那些虛偽的東西只好聽的話來安慰我，將來，我也只會用那些虛無的東西去報答他們；而你既已真正的幫助過我，我當然也要拿出力量——甚至性命來回報你！」  
「殺死莫曼？……」胡先無意識地喃喃着：

四

胡先把車子踏進一條寂靜的陋巷，然後把車子停在巷裡。他默默地躲在車座上，燃了一根香煙，一邊抽着，一邊沉思。……他仍然無法擺脫掉花蒂瑪倩影；而每一記起了她，他便會聯想到那個醜怪的莫曼來。在這兩張熟悉的臉孔中，胡先往往會引起兩種極度不同的感受——愛和恨。

他愛花蒂瑪，愛得比江洋還深，有時，連他自己也不知所以然！他恨莫曼，幾乎可以說：在他的一生中，這是他在恨的感受上最厲害的一個人了。這兩種感受一在他底心中起了激烈的刺激，他便覺得難以自安呢。

有時，他簡直想把莫曼勒斃，以消胸臆中的氣憤。但是，今午他却斷然地謝絕了老友的建議和幫助，去刺殺那麼一個可憎的敵人。因爲在他

都罕」（上帝）記在心上，遠遠地避開罪惡的頭，老老實實地幹活吧！這樣，你才對得起所有

愛你的人！……

……孩子，你要好好地做人呵，永把『霧氣漸漸地濃了，宛如漫漫無邊的白紗，籠罩着四方，遠處的路燈，在陰寒的空氣中，透射出幾點朦朧的光暈。……

二十五年前，我在湘南的江華山城，首次認識了含羞草。

那年的假期，我由省城長沙返江華去探視外祖母，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裡，我作客表姐家，在表親翁書房前的花壇上，看見了一盆奇異的含羞草，由表姐的介紹與嘗試，使我得悉它的特性：它的對生的葉子如受了任何碰觸，便會立刻互相貼合着，彷彿是一個少女受了輕薄兒的捉弄，迅速地把雙臂互抱着胸前，沉默的抵抗！

難怪它被人們稱爲「含羞草」，這個名字多美，也多有意思。

我凝視它緊合的葉片，使我驚奇得說不出話來！不久，它們又分開了。我只是目瞪口呆地注意它能自動開合的葉子，排列及對襯都很整齊，活像把小梳篦。它爲什麼一受了外物的接觸就自動而迅速地緊合呢？想呀想的，竟忽略了它的花瓣是怎樣的形狀，花心是什麼顏色。後來離開表姐家，腦海裡只模糊記得含羞草的花朵，是淡紫色的小球形而已。心裡罵自己粗心大意。我想以後如果有機會再見到它時，一定要仔細的欣賞一番。可是，後來一直沒有機會再看到它了！誰知我來到了這熱帶的馬來亞，在我抵達這小鎮的傍晚，忽然看見了門前附近的水溝

## 含羞草 · 吳靜子

邊，生長着一叢叢的含羞草，那淡紫色的小球形花朵，點綴在密密的葉叢間，有如夏夜天空的繁星，看起來非常調和美麗。

第二天大清早，我趁家人都未起牀時，帶着巧遇故人般的喜悅心情，獨自去溝邊欣賞

含羞草的花朵。它的葉面上有點點閃爍的小露珠，正與淡紫色的小球形花朵媲美！我用腳輕輕地由左方向右方一掃，它的對生葉子都立刻緊合了，現出了一個整齊的「一」字形。

我蹲下去想摘一束花來仔細看看，當我的指頭用力地採摘它的柔小的莖幹的時候，突然覺得一陣疼痛直鑽心窩，我急忙把手縮回來，我的手指被柔莖上的小尖刺弄得流血了！我又蹲下去小心翼翼地摘下一束，在朝陽的光輝下注視它。呵，它的組織多奇妙：在一枝莖幹的盡頭，長長短短地，空隔均勻地，生長着一根根淡紫色的小圓桿狀花瓣，每根的頂端，都戴上一粒白色的小圓球，如果不拿在手上，或在近處仔細欣賞的話，一瞥之下，是很難看清楚它的蘆山真面目。

我驚異它的不平凡的芳姿之外，還異常喜愛它的葉子有自動開合的特性，以及那滿莖的尖刺似保衛它生命的武器，使摧殘它的人受到當頭棒喝。

# 龍

# 啞

# 者

• 其 戈 •

造物者的巨掌，無意中自指縫間漏出一顆種籽；它正失落在磐石上。一聲轟然的春雷，帶着雨箭遠馳了；它却依舊囚困在闊靜的石下，讓騰熱的心，在盼望中逐漸冷却：這是聾啞者給我的思想。

有一晚，一個頭髮捲曲的青年到教員宿舍來找我，他只會叭叭叭地勉強叫着，或用手勢表達情意。

我有個時期曾在教會裏的聾啞學校工作，所以略懂得聾啞者交談用的「手語」，我因此知道他是我過去的學生，現在星洲聾啞美術學院學畫。

我是健談的，對於任何客人，從不讓人感到無聊。這位自遠方來的朋友，我一視同仁，不敢給他感觸。於是，我在案上攤開幾張白紙，一枝紅筆，準備我的「手語」末技時，用圖解法說明。

我們指手劃腳地演着啞劇，有時又在白紙上塗鴉，遂引起一些村民在室外圍觀。室內靜悄悄的，四隻幌動着的手掌的影子映在厚紙壁上，煞如巫

人皮影戲裏的怪物。手勢的動作雖然複雜，但，總難舒暢地流露我倆的心意與情緒。一會他鬱鬱地望着我，似乎有無限的哀怨，濕潤微紅的眼眶，含蓄着人類發覺自己缺憾的傷感。他的嘴唇輕輕地顫動，手臂也累了，我們遂有脈脈無語的一霎。

他告訴我不久還要回到星加坡去。對那個繁華的都市，人生的冷暖，他只好漠然處之；雖然這個都市的人們，有些已學會了敢笑、敢罵，敢怒或是巧言令色，吹牛拍屁的一套，但我們的聾啞朋友，對這不甘寂寞的人生舞台，始終做個挺嚴肅的觀眾。

他是個聾啞的青年人，似乎嚴肅與寂寞頑強地纏着他；跟他來到這個陌生的國土，而這個國土於他也就靜穆得可怕了。

「我出世的第一天，世界怎樣向我歡呼？那時我已鼓動舌根，但是聲音是怎樣的？」這是蘊藏在他心底的千萬個疑問之一。這一夜，我陪着他走過幽暗的

村路，路旁房屋的窗子的風鈴，迎着晚風叮叮地响。他聯想到幼時母親為他預備的黃色竹轎椅，也會掛上幾隻銀鈴。母親常把鈴子撥動，幌呀幌地讓轎椅兒帶他到靜靜的庭院。他聽不見鈴聲，只見它搖擺，正像配帶在沙漠中疲乏的老駱駝頸上的小鈴子，在廣漠的路上顯得更淒冷，「母親啊！你是不會知道的。

已經沉默二十多年了，他沒有聽過什麼叫做真理，也不會為真理發言，但他有一顆不受外界影響的心，一雙銳利的眼睛，配合他在學院裏獲得的宗教知識，他毫不沮喪地擠在人生的過路上跑着，像基督背着十字架跑上各各他山，一點聲息也沒有。人生的意義是什麼？他

原來對沉寂頑強的堅持的他，已有二十多年的毅力，對世上的一切盼望，已經淡泊。像春雷的到來，並不是為了要給予種籽一種求生的訊息，甚至雨箭於它也無濟於事。我時常想瞭解不幸的一羣，但是却發覺當他們對外人及物質毫無需求與信心時，我就感覺到太渺小了，我妄想能拉下造物者的巨掌，叫他收拾失落的一切，不然我會永遠痛苦。

黑暗吞噬窗外的世界，  
橡林靜靜地沉醉夢中  
蟬兒的歌很悲慘  
蟲在草叢哀哀鳴叫  
落寞的人思念着遠方。

窺及葉縫間深邃的夜空；  
慧星的短尾巴呢？  
螢火蟲的小燈籠呢？

我似幽靈躑躅在荒郊，  
我是浪人處處為家。

不是水域可搖響船鈴  
我娛樂在蠕然踱步。  
我沉思黑暗中野火幌動  
我的夜漫漫呀  
我的夜很短促  
我的心在迸裂着火花。

不會去探討。他既然靜靜地來到人間世，也將靜靜地離開。

有一次，我設法讓他知道，科學的發明，必會叫他能聽，能說。

他快快擺擺手，指着天空，匆匆地走了。

## 園坵之夜

陳慧樺

# 蛇

薩洛揚作  
魏子雲譯

參過五月公園，他看見一條棕色的小蛇從他身邊向草叢碎葉間溜去，於是用一支長樹枝跟在後面追逐，他這樣做時，感到一種人對爬蟲之本能上的恐懼。

噢，他想，我們的邪惡象徵。他用樹枝去觸碰那條蛇，使它扭動起來。蛇昂起牠的頭並去襲擊那樹枝，然後，牠匆忙而極其恐懼的從草叢鑽走；他尾隨着。

牠很美，而又無比敏捷，所以他打算去同牠逗留一會兒，好發現一些關於牠的事。

那棕色小蛇將他引入公園深處，所以他也隱沒在人們看不到的地方，單獨跟牠在一起。在他跟蹤那條蛇時，他有著犯罪的感覺，他覺得違反了公園的法則，於是他準備了一些可以向任何人述說的理由。我是一個現代的倫理學學生，他想他可以這樣說，或者說我是一個雕塑家，我正在研究爬蟲的結構學。總而言之，他會找出一些合乎道理的辯白。

他不會說他是打算要殺那條蛇。

他在那受驚的爬蟲旁邊移動着，不時地跳躍着去守住牠，直到那條蛇困頓不堪，不能繼續行動。然後他蹲在他的腳跟上，把那條正在他面前的蛇，用樹枝去撥動着他仔細的審視。他用手去觸到牠時，他明白他還在恐懼着。觸摸到一條蛇，一如去觸摸人心中的一些秘密的東西，那種你所絕不應該將牠暴露在亮處的東西，那靈巧的滑動與那可怕的沉默，人一度也會有過，而現在人所達到此一最後的形態，而世上的蛇則仍然在地

上爬行，就好像從未發生過什麼變化。

第一個童男童女——聖經上的；與人類進化地。亞當夏娃，與人類的胚胎地。

牠是一條可愛的小蛇，雅潔、優美、而精緻。蛇的恐懼驚駭了他，使他恐慌的想到也許全公園所有的蛇都會悄悄地出來營救那條棕色的小蛇，用牠們懷有惡意的沉默以及那種邪惡得令人不堪忍受的恐怖來包圍他。公園很大，極可能藏有一千條以上的蛇。倘使所有的蛇都鑽出找到他和這條小蛇，牠們將極其容易的能使他癱瘓。

他站起來向四處圓顧。一切都是靜寂的。沉默有如聖經上說的原始。他可以聽見一隻鳥在他近處的一處短樹叢的小枝上跳來跳去，但是他和蛇還是單獨在一起。他忘了他是在一個大城市的公園裡，一架飛機在他頭上掠過，但他也沒有看到也沒有聽到。沉默太顯著了，因為他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到他面前的小蛇身上。

跟蛇在公園裡，却不是創世紀，而是衣冠楚楚的，在一九三一年。

他再度蹲在他的腳跟上，開始和蛇交談。這使他笑了出來，內心與外表都在發笑，那條蛇真實地把牠的形式呈現在他面前，除了自己不算，它更神祕地取代了他本體的一部份。這實在是一樁非常的事件。起先，他深怕說得大聲，但過了一會兒，他也不怕了，於是，他開始和蛇用英語交談。和蛇交談的情況極其愉快。

喂，他說，這裡是我，生活在同樣的地球上，同樣的太陽下面，具有同樣的熱情，已經生活

過多年了的一個年青人。那麼，我面前的你，也同樣如此。境界也是一樣。你打算去幹什麼呢？你逃走嗎？我將不讓你逃走。你心裡想些什麼？你將如何保衛你自己呢？我正打算毀了你。恰如男人應有的義務。

蛇絕望地在他面前扭動，無法避去那樹枝。牠向那樹枝襲擊了好幾次，隨後便疲乏得不再去顧及它了。他收回樹枝，聽到蛇說，謝謝你。他開始向蛇吹口哨，看看音樂對它的動靜將產生怎樣的效果，好像音樂能使蛇跳舞似的。「你是我唯一的愛人」，他吹起口哨；「修伯特在一個紐約的音樂喜劇中作的曲子；『我唯一的愛人，我唯一的愛人』；但是蛇並沒有跳舞。意大利的音樂也許可以，他想，於是他唱，「善變的娘兒們」，故意地在他自己消遣的情形下使他的吐字發言錯誤。他們唱一首布拉姆斯的催眠曲，但音樂並沒有對蛇產生效果。它太疲倦了。太恐懼了。它需要離去。

突然之間，他大為驚異；他竟想放蛇逃生，讓牠溜走，讓牠消失在牠的族類的卑賤世界裡。

為什麼他竟允許牠脫逃呢？他從地上撿起一塊沉重的石塊，他想：現在我要用這塊石頭砸你的頭，看着你死去。



但非常奇怪。他竟不能讓那石塊落在蛇的頭

上，他突然開始感到對牠抱歉。我抱歉，他說，丟下了手上的石頭。我請求你寬恕。我現在知道，我對你只有愛。

於是，他想伸手去撫摸那條蛇，去拿起牠來，明白那種觸及時的真實。但那是困難的。蛇是驚惶地，每當他伸手去摸牠的時候，蛇就轉向他襲擊。我對你祇有愛，他說。不要害怕。我不是來傷害你。

然後，他猛可地從地上拿起那條蛇，研究到牠的真實感，於是放下牠。在那兒，他說。

現在我知道真相了，蛇是涼的，但牠却是清潔的。

牠不像我想象的那麼黏滑。

他衝着那條棕色的小蛇微笑着。你曾經呈現在男人之前，而你依然活着。現在你可以走了。但是蛇並沒有離去。牠已恐懼得失去了活力。

他爲了他的作爲而深感羞愧。而且憤然自責。耶穌啊，他想，我駁煞了那條小蛇了。牠將永遠忘不了這回事。牠將不會忘記我會蹲踞在牠之上。他看在上帝的份上，他向蛇說，去吧。回到你同類那裡去吧。告訴牠們你見到什麼，你自己看到的，用你自己的眼睛看到的。告訴牠們你感受到什麼。人之手的可厭的熱。告訴牠們你實在的感受。

突然間那小蛇轉過身去，離開他向前溜走。謝謝你，他說。他愉快地笑着，看着那條棕色的小蛇鑽進草叢碎葉間，匆迫地離去。可讚美的，

他說：快去告訴牠們，你人在前出現過，却不會被殺害。想想所有那些活着的與死了的沒有遇到過人的蛇，想想這份殊榮將對你有何意義。

離開了他，所以他感到他非常的快慰。他尋到他歸去的小徑，繼續他的散步。

晚上，她坐在鋼琴邊，柔軟地彈着琴的時候

，他說：今天發生一件可笑的事。

她繼續彈奏着。一件可笑的事？她問。

是的，他說。我在公園裡散步的時候，我看

到一條棕色的小蛇。

她停止了彈奏，從琴凳上轉過身來望着他。

一條蛇？她說。多麼醜陋！

不，他說。牠相當漂亮。

牠怎樣呢？

嘆，沒什麼，他說。我只是捉着牠一會兒不讓牠走開。

那又爲什麼？

可以說沒有什麼理由，他說。

她走進房中，坐到他旁邊，奇怪地瞪着他。

告訴我那條蛇的事，她說。

牠很可愛，他說。可以說並不醜陋。當我摸

觸到牠的時候，我感覺到牠的清潔。

我真高興，她說。還有什麼？

我真高興，她說。告訴我每一個細節。

我真高興，她說。告訴我每一個細節。

但是沒有完，她說，我知道沒有完。告訴我

細節。那事非常可笑，他說。我本想去殺了那條蛇，並且不再到這裡來了。

你自己不覺羞愧嗎？她說。

當然，我感到羞愧，他說。

還有什么？她說。關於我，你怎麼想，當你一條蛇在你面前的時候？

你將會生氣，他說。

噢，荒謬。那是不可能的，我竟會使你憤怒。

邪惡？他說，我想你是可愛的，但却邪惡。

我說過你會生氣的嗎。

後來呢？

後來我摸到了那條蛇，他說。可真不易，但是我終於用我的手拿起了牠。你爲什麼重視這件事？你曾在許多書本上讀到這樣的事。我拿起那條蛇，是什麼意思？

她開始溫柔地笑了起來。爲什麼，她笑道，牠的意思，簡單地說你就是一個笨蛋。牠爲什麼會是清潔的。

那要根據佛羅伊德嗎？他說。

是，她笑着說。那是根據佛羅伊德來的。

唔，無論怎樣，他說，放生了那條小蛇總是件好事。

你會向我說過你愛我嗎？她說。

你應該知道，他說。我向你說過的話，連一句兩句也記不得了。

沒有說過，她說。你從來沒有向我說過。

這條蛇，他說，只是一條棕色的小蛇。

她又大笑起來，突然覺得對他很高興。你只是向我說別的話，她說。儘是些不相干的話。

老是向我說別的話，她說。儘是些不相干的話。

在最不平常的時候也是那樣。她大笑。

我真高興你不曾殺了那條蛇，她說。

她轉向鋼琴，輕悄悄地把手放在琴鍵上。

我用口哨向蛇吹了一些歌，他說。我吹了一支修伯特的未完成的交響樂的片斷。那是我喜歡聽的。你知道，那可愛的調子是用在一齣叫「花開時節」的音樂喜劇裡面的，其中一段是這樣的：

「你是我唯一的愛人，我唯一的愛人」等等。

她柔和地彈奏，她感覺到他的眼神射落在她的髮上，手上，頭上，背上，臂上，感到他在研究她像研究蛇一樣。

# 當你去時

秋吟

沒有歡欣的細胞活躍在這黃昏  
 妳的影子還緊貼着地面 很重  
 向你說我感情的波濤比此刻的大海更瘋狂  
 向你道別後我枕邊有濃濃的淚水  
 妳仍默默呵 妳仍嚙我每句話的苦  
 我說在你視線中我的影子已模糊  
 妳緊咬唇邊的每一隻苦細胞  
 緹緹的情語仍不比靜默的凝視  
 是怨是恨呵 妳眉眼間仍封銷了秋之晨  
 妳嘴仍吮吸苦酒中的精華

再別讓時間拉長我們的距離吧  
 讓我久久量測你掌心溫度的流露  
 為何我們不作個戀 讓別後永憶心頭  
 為何我們不溶化我們心的溫熱  
 讓別後冰寒的黑夜有所懷想呵……  
 妳還默視地面我倆影子的距離  
 只有淚水描繪你內心悲痛的苦語  
 而 妳還與時間默默 還與我默默呵……

終於 妳倩影已褪色 已模糊了  
 我再聽不到你心靈的呼吸  
 唯有你輕輕的跫音於我冰涼的心廊迴響  
 唯有你的眼睛透視我宇宙存有的愛  
 於是 黑夜來得更濃而我更憂悒  
 我仍在幻境中幻想  
 想你的跫音和你的眼睛  
 想你別前給予我默默的愛和淚呵



是末字。  
註三：末日戰場。

註一、二：前者是希臘字母的首字，後者  
涼風吹散了頭髮，今夜是如此羅曼  
妳緩緩展瓣，斯之聲是燃着的炸藥之引

時間如修女躡躅長廊，遂枝點燃燭列  
而你，大的百合花呀

不等人來，春已在你頰上露紅  
 妳的睫窗遮掩很多煩惱  
 唉！一帷儘是日影，儘是黃昏  
 等人不來，遲遲的叩音  
 妳心上的渴望比門上的綠苔還厚  
 妳披黑紗，沉寂嚴若新月的初寡

——  
 妳以淚珠點燃燈臺  
 點亮苦楚的春宵

來人不等，造訪者步在妳的長睫之外，  
 滿天都是低雲  
 妳把喟嘆遺在霧裏  
 然後在三月的小樓上寫下晚秋的訊息

## 訊息 · 小夜曲

海頌林方  
珀隱入那浩瀚的翠羽一如殞星奔向太陽的磅礴  
吸滾，滾啊！你壯闊的浪濤，不羈的海之呼  
你以洶湧來，你以澎湃去，你是精靈  
是羣鷗投湛藍的魔鏡，在甫吻中突然驚醒  
白色的烈焰焚燃它純白的羽翼向空掙飛  
又不禁，哦！春情，愛的誘惑，咏嘆？你

底咏嘆  
如像被阻騙於滑玻璃內之一金色蒼蠅  
嗡嗡之聲，掩沒任何宇宙的存在你即宇宙  
你即阿拉法(一)，裏熾熱的火焰與燐亮的光  
是原始的紅使你如此歡躍？欲令你超昇？  
你即俄梅憂(二)，睜開復閉上的巨靈之千眼  
(三)衆骸之島  
，生與死的仲裁  
神啊！我見你憤怒之旗高舉於哈米吉多頓

於心中  
，而拾頭仰望那一點是上主創造生命的所在  
生命的峯頂，伊甸始地  
幸福的寂靜中顫然蘊育

贈你一束粉紅的薔薇，插上妳藍色的秀髮  
我將彈七弦琴，串妳以衆星瓔珞它正散播  
Bunga Taujung 的幽香  
然我忽已靜寂，屏息如身居指揮棒之下  
而你，大的百合花呀

把心意片片，化為珊瑚的殘骸  
獻給你，一個粉紅的小鳥，美而玲瓏  
美如：今夜的鉛藍，夏娃之眸  
但我恆須變幻自我之面  
若我母來此；若我愛來此



# 張冠李戴

黃思騁

我多年的老同學陳彩菊來找我，說是她要舉

行一個鋼琴演奏會，因為知道我和新聞界一向有聯絡，請我替她發一點消息，刊一張照片出來。

「我們從小就在一起讀書，這一點小忙總能

幫的，」我說：「何況你在這十年中非常努力，應該讓社會人士知道你的成就。」

「成就說不上，」她謙遜地說：「我只是希望出來獻獻醜，請大家指教。」

「很對，我知道你對蕭邦的曲子有特別的造詣。」

「倒不敢這樣說。」

陳彩菊是個很文靜的女孩子。她在學校裏讀書的時候，同我一個班級。她坐在自己的位置上，總是那麼畢恭畢正，從不在左顧右盼的。現在離開學校已經好幾年，還是不改當年的體態。兩年前我聽說她要同一個做運輸生意的人結婚，後來因為她對音樂着迷，想去英國深造，所以連這頭婚事也吹了。一起想起這件事，我便問道：

「彩菊，我聽說你爲了學鋼琴，把婚事都丟在一邊了，是嗎？」

她作出一個似笑非笑的表情，說道：「是的，因爲我的那位朋友不喜歡鋼琴，他希望我去學會計。」

「足見你很有決心。」

「所以我現在想聽一聽社會人士的批評，以便得到一些教益。不過我聽說報章宣傳也很重要，否則就不會有人來聽演奏。當然，我不希望在文字上渲染，這是沒有意義的。我只希望讓人知道有這麼一個演奏會就行了。」

「我明白你的實事求是的性格。」

「這件事你能辦得到嗎？」

編社會新聞的。像你這樣一位藝術愛好者，他們一定樂意贊助的。」我說。

她打開皮包，取出一張四吋的半身照片來，遞到我的面前說：「我想一張照片是需要的，你是嗎？」

「當然需要，」我說：「許多人都想知道你是怎麼一個人，」

「這張照片的姿態穩重嗎？」

「不但穩重，而且極美，跟眞的人一樣。」

「不要開玩笑了。」她羞澀地說。

「我們做了這麼久的朋友，難道還要瞎說不成！」

「不要胡扯，我想問問新聞應該怎麼寫？」

「這個你包在我身上好了，」我說：「我寫社會新聞算是老資格了。喜歡出風頭的，我就替她寫得天花亂墜；喜歡實事求是的，我就替她寫幾句得體的說。」

「寫幾句得體的吧，好不好別人自然明白，用不着吹噓的。」

「站在我的立場，總得稍爲恭維幾句的。」

「不要，我很怕肉麻，還是說老實話吧。」

「可是你應該明白，大多數人都是沒有主見的；你自吹自擂，他們也認爲你很了不起；你虛懷若谷，他們就認爲你根本不行。」

「寧願讓別人說我不行，也不要吹噓。」

「你真偉大，彩菊，我答應照着你的意思寫。」

「還有，我演奏的日期定在後天，消息要早一點發出去才行。」

「哎呀，你爲什麼不早一點通知我呢！像這樣急迫去發消息，有時也會發生困難呢！」

「對不起，叫你爲難了。」

「我儘量替你設法吧。」

二

我跑到報館裏去找一位編輯，他正在那裏忙著畫版樣，見我進去，馬上招呼道：「哦，今天

怎麼得空到這裏來？」

「有點小事情拜託你。」我把寫好的一則新聞和一張照片取出來。

「怎麼，又是別人委託你發消息嗎？」

「是的，」我說：「所佔的版位不多。」

「很抱歉，今天新聞稿很擠，有許多重要的

新聞稿都沒法刊出來。」他苦着臉說。

「老兄，不論稿子多擠，這則消息非幫我刊出來不可呀！」

「你看，」他指着桌面說：「這一大堆都是擠下來的新聞稿，我實在沒有辦法安插你的稿子。」

「這麼大的版位，不會一點辦法沒有的呀！」

「我說。」「今天有許多特殊新聞，非刊來不可。」「有什麼特殊新聞？」

「看吧，這是一則報導得很詳盡的奇特新聞，而且記者的文筆也很生動。」

我取過新聞稿一看，那上面說到有一個女子，曾經在唐山時以三媒六誣嫁給一個歸僑。但婚後三個月，這個歸僑就別離妻子，回到南洋來了。後來她在唐山生下一個女兒，但夫婿却一去不返，連安家度用也沒有寄回。事隔數年，她的翁姑都過世了，留在唐山無以為活，許多友人就勸她南來尋找這個負義漢。然而不管她如何踏破鐵鞋，依然找不到這個負義漢的踪影。有些同鄉憐憫這個現代秦香蓮，便介紹她到板城地方落籍，並替她找到一份工作。不到幾年，她的女兒已亭亭玉立，且出落得十分美麗。這時，有許多少年前來競逐，其中有一個同姓的少年最受她的青睞，而且談到嫁娶的事。男女雙方的家長，根據中國人同姓不通婚的習慣，多少有些反對。後來經過報紙上社會服務欄的解釋，認為同姓只要血統關係遠，決無不良影響。有些讀過書的親友也這樣勸告他們，最後終於得到雙方家長的首肯。到了舉行婚禮那天，新親家在禮堂上相見。這位親家

家母走到主婚人的席上一看，那個未來的親家翁不是別人，正是久覓不得的夫婿。這時，新郎站在禮堂上，新娘也款步而來。做親家母的立刻下了個決斷，跑去拖住新娘的手臂，一路回家去了。這件事本當就此收場，那知男女雙方因婚前失檢，而事後又不敢坦白，終於演出一齣悲劇，那個女孩因懷孕而頓萌短見，幸好家人及時發覺，總算沒有香消玉殞。

我看完這則新聞以後，又從桌子上取起幾張照片來看了一下，發覺那個少女果然長得十分美麗，她的母親看上去也不過四十左右年紀。我放下照片，對我的朋友說道：

「我不希望你犧牲這樣膾炙人口的新聞，你一定還有次要的新聞吧？」

「這些新聞都經過兩次選擇了，有甚麼辦法呢？」他說。

「讓我再看一看好嗎？」

「你看好了一。」

我把正在編輯的新聞逐一看了一遍。當我看到一則社團慶祝週年慶典的消息時，我說：「像這樣的的消息，不登也可以吧！」

我的朋友把新聞的內容略略看了一下，說：

「這則新聞裏有幾個重要人物，不能不捧呀！況且總編輯囑咐過的，這則新聞一定要刊出來。」

我開始有點生他的氣，說道：「文健兄，我記得你一向替那些寂寞的藝術家鳴不平，因為這個講求實際的社會太奚落他們了。」

「是啊，我說過這話，而且也寫過這樣的文

章。」「那末，」我把手上的新聞稿放在他的面前說：「這真是一個受奚落的藝術家，她需要你的幫助。」

他皺着眉頭看了看，問道：「她是你甚麼人？」

「多年老同學，一個苦學的鋼琴家。」

「她的造詣怎樣？」

「她的造詣怎樣？」

說：「我對鋼琴完全外行，不敢胡亂置喙，」我說：「不過據我所知，她在九歲時開始學鋼琴，現在二十三歲了。為了這個愛好，她甚至臨時放棄結婚呢！」

他摸着下巴，重又看她的相片，說道：「既然這樣，我來替她想想辦法吧。」

「新聞不長，只有六百字，連相片也不過一千字的版位。」「好吧，我一定替她想辦法。」「過幾天我叫她來謝你，我們一起吃飯。」「不必了，」他笑着說：「幫助藝術家是我份內的事，何況她又這麼漂亮！」

「少說廢話，電版替她做得清楚點倒是真的。」

「這個你放心好了，我們有新的設備。」「這個你放心好了，我們有新的設備。」

### 三

第二天早上，我到街上去吃早點，在店子裏碰到我的同事阿林，他正在那裏起勁地看報紙。我忽然想起查一查陳彩菊的消息是否已刊出，便對阿林說道：「讓我先查一查新聞好嗎？」

「好呀，你想查甚麼消息？」

我從他手上接過報紙，發覺陳彩菊演奏的消息已刊出，地位也算顯著，新聞內容也沒有刪去

一個字，可是當我注意到那張照片的時候，突然怔住了，因為那張照片並不是她，而是昨天那則奇特新聞裏的女孩子，旁邊的附註裏標明着這樣一行字：女鋼琴家陳彩菊近影。再看看上面的那則新聞裏的四張照片，赫然出現陳彩菊的照片，下面的一行字這樣標明的：自殺獲救的梁思美。

「糟糕！」我頓足說道：「這真是張冠李戴了！」

「甚麼事這樣緊張？」阿林問。

「女鋼琴家變成了自殺獲救的角色；自殺獲救的角色變成了女鋼琴家，真是從何說起！」

「你怎麼知道？」

—23—

「她是我的老友，新聞是我親自送去的。」  
阿林大聲地笑起來，拚命敲我的肩膀。  
「這一下又要費口舌的。」我頹然地說。

不久，正如我所料，陳彩菊打電話來了，她以嗚咽的聲調對我說：「承範兄，你替我刊出的消息是怎麼一回事啊？我現在變成一個鬧自殺的人了！」

「啊呀，我真是沒法向你交代，報館裏的人太疏忽了。」

「你得替我更正一下才對呀！」

「更正雖然沒有甚麼大用處，不過我答應替你想辦法。」

「中午我請你吃便飯，你有空嗎？」

「我一定來。」

放下電話筒，我心裏感到非常納悶，因為陳彩菊是個做事十分認真的女人，從前在學校裏讀書的時候，只要一件小小的事，她都要反覆申辯的；現在發生這樣的事，她能輕易放過嗎？不過錯誤既然已經造成，我也只好聽她的埋怨了。

中午，我到飯館裏去赴約，她早就坐在一個角落裏了，臉上的表情好像剛同誰吵過架一樣。  
「承範兄，這件事你說怎麼辦啊？」她嚴正地說。

「唯一的辦法就是到報館裏去更正。」

「早知這樣，不刊這個消息也吧，」她說：

「剛才我從街上走過的時候，有好幾個人都在談論我。」

「不要太認真呀，彩菊。」

「你想想，把我說成一個鬧姐弟戀愛而自殺的人，這是很可怕嗎？」

「我替你設法更正就是了。」

談到這裏，七八個女孩子進來了，在我們旁邊找好了座位，吱吱喳喳地吵鬧着。稍過一會，她們都沉靜下來，注意力集中在我和陳彩菊的身上，同時還互相耳語起來。

「嗨，這個女的不就是今天報上登的那一個嗎？」

「一點不錯，她差點同她弟弟結婚了。」另一个人說。

「旁邊的男人恐怕就是她的弟弟了。」

「我看不大像。」「我說是的。」

一個好奇的女子奔出飯店，回來時手上拿着一份報紙。這時，七八個腦袋集中在一起，一面看報，一面查對我們的臉，七嘴八舌地爭吵着。旁邊那些顧客也注意到了這件事，大家都指手劃腳談論起來。有一個八九歲的男孩子跑到面前，仔細看了一會，回頭對他的母親說道：「媽媽，就是她，一點不錯！」

陳彩菊早就坐立不安，現在聽到這個孩子所說的話，立刻取起桌上的皮包，說道：「你看，我彷彿變成犯人了，快點走吧！」

「彩菊，怕甚麼，即使你鬧姐弟婚姻，也沒甚麼了不起呀！」

「我不願意別人談論我，我害怕！」

說完，逃出飯店，飛跑在她的後面。

自從這件不幸的事發生以後，她幾乎成了一個隱居的人，身心十分痛苦。我爲了安慰她，不時跑到她家裏去，四個月以後，發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我們結婚了！

## 稻草人 王憲陽

稻草人在農作物之間

在田壠之上

一種立姿，在霧起  
在露降

在豐收，欲羽鳥不至  
欲穀物畝畝  
在風前，零亂而搖  
在風後，遂自靜寂



# 蕉月刊

號一三四NDK字准版出

期八二一第一

號月六六年三六九一

出版者：

蕉

電 話：五 一 九

六 九

版 社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

來 亞

印 務 公 司

電 話：五 一 九

六 ○

總代理：

友 聯

書 報 發 行 公 司

電 話：二 三 七 三 三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 劃幣 三 角  
訂閱：半年 劃幣 一元七 角  
全年 劃幣 三元四 角

The  
Chao Foon  
Monthly

June, 1963.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